

公司代码：688750

公司简称：金天钛业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公司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四、风险因素”相关内容，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李新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童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井国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3元（含税）。公司总股本为462,500,000股，以此计算共计拟派发10,637,500.0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4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92
第八节	财务报告	9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发行人、金天钛业	指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天有限	指	湖南金天钛业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金天科技	指	湖南能源集团金天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原名称为湖南湘投金天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简称金天集团）
湖南能源	指	湖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湖南省国资委	指	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指	国家 XXXX 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湘投 XX	指	湖南湘投 XX 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陕西天众	指	陕西天众万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青岛华控	指	青岛华控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珠海三盈	指	珠海三盈汇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青岛中启	指	青岛中启洞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高创湘钛	指	湖南高创湘钛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新凯源	指	长沙新凯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沙峰华	指	长沙峰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沙永科	指	长沙永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泰证券	指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航证券	指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会计师、中审众环	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章程》	指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25 年年度
钛合金	指	以钛（Ti）为基础加入适量其他元素，调整基体相组成和综合物理化学性能而形成的合金
海绵钛	指	把钛矿通过冶金反应生成四氯化钛，与金属镁反应，就得到海绵状多孔“海绵钛”，海绵钛是生产钛材的重要原材料
钛铸锭	指	海绵钛和中间合金（或海绵钛）经熔炼后形成铸锭，是生产钛材的中间品
高端钛及钛合金	指	对其组织、性能、加工难度等要求较高的钛及钛合金
钛材	指	钛加工材，将钛铸锭经锻造、轧制、挤压等塑性加工方法形成钛材，包括棒材、丝材、管材、板材、锻坯等。在本报告中，直径在 150mm 以上称为大棒材，直径在 7-150mm 之间称为小棒材
NADCAP	指	NADCAP 是“National Aerospace and Defense Contractors Accreditation Program”的英文缩写，即为“国家航空航天和国防合同方授信项目”，是美国航空航天和国防工业对航空航天工业的特

殊产品和工艺的认证

注：本报告中如出现合计数与所加总数值总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本报告所列示财务金额数据，除非特别说明，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金天钛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Hunan Xiangtou Goldsky Titanium Industry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XTJT T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新罗
公司注册地址	湖南省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德山街道青山社区乾明路97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湖南省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德山街道青山社区乾明路97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5001
公司网址	www.xtjtty.com
电子信箱	ir@xtjtty.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丽萍	杨晓侃
联系地址	湖南省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德山街道青山社区乾明路97号	湖南省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德山街道青山社区乾明路97号
电话	0736-7318996	0736-7318996
传真	0736-7318996	0736-7318996
电子信箱	zlp@xtjtty.com	ir@xtjtty.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www.stcn.com） 证券日报（www.zqrb.cn） 经济参考报（www.jjck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天钛业	688750	/

	科创板		
--	-----	--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舒畅、杨旭、刘艳林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1	名称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程超、陆杨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4年11月21日至2027年12月31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2	名称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1619号南昌国际金融大厦A栋41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孙捷、陈懿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4年11月21日至2027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614,083,654.47	808,410,799.01	-24.04	801,134,433.79
利润总额	62,186,074.40	170,011,778.46	-63.42	165,370,55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272,737.62	151,714,595.92	-60.93	147,235,906.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770,287.18	136,797,907.40	-64.35	133,944,701.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900,279.39	73,810,175.03	207.41	303,623,489.97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63,684,329.04	2,441,562,969.11	0.91	1,700,889,234.69
总资产	3,701,085,524.06	3,369,643,677.01	9.84	2,648,330,559.8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2023年
--------	-------	-------	----------	-------

			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82	0.4017	-68.09	0.39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82	0.4017	-68.09	0.39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54	0.3622	-70.90	0.36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2	8.31	减少 5.89 个百分点	9.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9	7.49	减少 5.5 个百分点	8.2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87	6.53	增加 2.34 个百分点	6.0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受下游部分市场订单阶段性调整影响，公司营业收入、毛利额降幅较大，整体经营业绩短期内承压。面对外部挑战，公司坚持“一体两翼”战略导向，聚焦资源加大研发及市场拓展投入，积极推动海洋装备等战略新市场的布局与落地，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提升技术研发及交付保障能力。全年受主营业务收入规模下降、主营业务毛利下降影响，公司利润总额、净利润、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经营指标较同期有所下滑。公司持续加强销售回款力度，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实现较大幅度增长。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33,134,354.14	184,454,015.53	107,059,872.91	189,435,41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35,260.98	31,098,901.11	6,883,954.82	11,854,620.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969,693.94	27,350,365.96	1,098,503.25	15,351,724.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304,427.11	47,004,699.50	-36,742,865.86	319,942,872.8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4年金额	2023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020.07		-196,482.04	20,070.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475,785.70		6,174,462.19	2,490,492.1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928,596.47		11,493,371.92	12,256,334.4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4,950,000.00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40,421.81		75,443.25	869,815.1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8,000.00		2,25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53,373.61		2,632,356.80	2,345,506.7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0,502,450.44		14916688.52	13291205.0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计入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	7,553,802.80	按确定的标准享有，能够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增值税加计抵减	1,987,953.84	按确定的标准享有，能够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大额存单利息	6,348,283.64	根据2020年证监会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1号》文件规定，募集资金在使用之前产生的定期存款利息不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合计	15,890,040.28	

十、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中国证监会发布的相关法规，对于涉及国家秘密信息，在本报告中采用代称等方式进行了脱密处理。公司部分客户和供应商名称属于商业秘密，报告中采用代称的方式披露。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高端钛及钛合金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营产品为钛及钛合金棒材、锻坯及零部件，主要应用于航空、航天、舰船及兵器等高端装备领域。公司以差异化竞争和技术服务开拓市场，通过多年的积累和发展，已成为我国高端钛合金棒材、锻坯主要研发生产基地之一。

公司产品服务国家战略，为我国新型飞机、舰船制造提供了急需关键材料。公司批量生产的钛合金棒材、锻坯产品已广泛应用于我国飞机结构件、紧固件及航空发动机零部件，为我国多款新型飞机的首飞和量产提供了重要材料，有力支撑了国家安全装备的升级换代。其中 TC18 钛合金材料性能指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已成为航空领域部分型号装备的钛合金主供材料；TB17 超高强韧钛合金材料在强韧度指标上实现了国内首次突破；TC32 低成本中高强韧钛合金性能指标优于现役中强结构钛合金；TC4-DT 中强损伤容限钛合金获得某重大型号供货资格；Ti17、Ti-6Al-4V、Ti-6Al-2Sn-4Zr-2Mo 多个规格棒材完成中国航发商发材料合格认证；TC4、TA15、TC11 等材料在航天、兵器多个新型装备上获得应用。

公司依托高端钛及钛合金材料的生产技术优势和市场经验，将主要产品延伸至下游零部件，重点开展船舶及兵器领域钛合金零部件的研制和市场布局，产品结构不断丰富。公司陆续向中国船舶下属单位批量交付钛合金高压气瓶，承接的钛合金 UUV 等重大项目、耐压舱、框架、推进器、轻量化气瓶、各类锻件的研制任务和产品订单交付顺利。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1) 研发机制

公司研发活动以自主研发为主，通过“项目+课题组”形式开展，课题组结合钛合金技术发展趋势和公司生产实际，推动具体产品及技术研发。

课题研发来源：1) 结合行业动向及市场需求，以国家型号、客户需求及行业热点作为课题研发方向；2) 结合生产环节中工艺、材料、设备等方面的问题并通过针对性的课题研究攻克技术难题，巩固技术成果；3) 与高校、科研院所紧密合作研发课题，进行前瞻性技术研究，提升公司研发能力，加速技术研发成果的产业化落地。

(2) 研发流程

1) 方案阶段

根据课题制定研发项目计划。技术研发机构组织对研发目标、工艺方案、技术要求和经费预算等进行全面评估，并提出完善建议，对于可行的课题予以立项。

2) 研制阶段

课题组制定项目任务书，明确研发过程时间节点和职责分工，识别研发过程的薄弱环节，确保研发资源充分有效配置，并负责编制各研制工序工艺卡片和监控研制过程。技术研发机构按照计划进行评审。技术研发机构每月组织一次研发项目例会，对各课题进行检查考核，针对存在的技术难题，组织专题讨论会，共同探讨并提出解决方案。

3) 设计定型阶段

新产品试制后须进行首件鉴定，对试制产品进行全面性能试验或送权威检测机构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若未通过首件鉴定，须继续开展技术攻关，重新进行首件鉴定。若首件产品验证通过，则由技术研发机构组织相关部门对小批量生产的可行性进行评审。

4) 生产定型阶段

通过评审的课题即可进入大批量生产验证阶段，根据客户需求开展试生产，对现有批产能力和质量稳定性进一步验证。持续跟踪工艺过程、产品质量，不断细化过程控制措施，形成稳定的批产能力。

2、采购模式

为确保公司产品品质要求，公司根据内部实际情况、行业现状与市场特点制定了《采购控制程序》《供方管理程序》《外包过程控制程序》《不合格品控制程序》《采购管理制度》《外包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规范公司的采购行为。

公司重视供应商的评估和管理,制定了严格的供应商选择标准及合格供应商评审办法，并对公司主要原材料海绵钛及中间合金等核心供应商进行定期考核评价。公司已与一些规模较大的供应商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拥有稳定的原材料供货渠道，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海绵钛、中间合金，采购的辅料包括锯条、砂轮片、刀片等。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及生产计划采用持续分批量的形式向供应商采购。具体采购流程上,公司生产制造中心等需求部门提出采购需求，采购部门汇总并制定采购计划。采购部门根据年度审核确定的合格供应商名录进行询价，综合比较供应商的质量、价格、交付时间等因素，择优选取供应商，经审批后，公司与其签订合同进行采购。

3、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合理库存”的生产模式。业务部门将订单信息传达至生产制造中心，生产制造中心负责对订单进行分解，编制生产计划，并实施生产调度，各生产车间按照生产任务组织生产，质量部按照公司产品质量技术要求对生产过程进行监督，并按照订单要求对最终产品进行检验，设备与保障部对入库产品进行管理和包装，负责产品发货。

公司掌握全流程的生产工艺技术，其中，混配料、熔炼、锻造（自由锻）和精锻工艺技术含量高，属于核心生产工序，均系公司自主生产。此外，对于部分非核心工序或业务，基于成本效益原则或遵循高端材研制特点，公司采取委托加工的生产模式。

4、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采用直接销售的模式。

公司生产的高端钛及钛合金材料主要应用于航空、航天、船舶、兵器等领域，行业中客户对产品的认证标准较为严格，审核周期也相对较长。公司通过参与型号项目的研制和配套，并经过工艺评审、材料评审、地面试验及装机试验等一系列考核评审后，成为相关型号用材料的合格供应商后进行批量供货。通过最终评审后，公司与客户就会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按客户所在行业、地区建立网格化营销体系，负责市场信息调研和分析、市场开发、销售预计、销售过程实施、产品交付、客户关系维护及服务等工作。按照公司市场战略发展要求，深挖成熟客户需求，不断扩大市场份额，同时强化潜在客户的开发，推广钛合金在不同领域的应用，给客户一站式钛合金应用的解决方案。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主要从事高端钛及钛合金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所处行业属于新材料产业中先进有色金属材料之钛及钛合金制造业。

(1) 行业发展阶段

钛凭借其优良性能，应用领域广泛，既是航空、航天、船舶等尖端科技领域的关键支撑材料，又是传统工业改造提升和技术创新发展的重要基础材料。近年来，得益于生产设备和技术的突破，以及下游航空航天、舰船、高端化工等中高端领域需求的带动，钛材市场规模快速增长。根据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钛锆铅分会统计，2024年我国钛材产量约为17.2万吨，同比增长8.1%。

预计未来随着国家战略安全领域的发展和现代化建设、深海经济、低空经济、绿色发展、工业4.0等国家政策的深入推进，国内钛材高端应用场景、国产替代需求及潜在市场空间将逐步拓展。

(2) 行业基本特点

高端钛合金行业跟传统有色金属相比，技术门槛更高、产品附加值更大，产品主要应用于航空、航天、舰船、兵器等领域。国内现有高端钛合金行业产能供应较为短缺，亟需在保障材料“高均匀性、高纯净性、高稳定性”的前提下提升产业化规模。

(3) 主要技术门槛

航空、航天、船舶等领域产品事关国家装备安全，下游客户对产品的质量水平、技术水平有着很高的要求。下游客户在技术和产品研发上投入了巨大的人力、设备及资金，以提升产品的设计方案和制造工艺，通常需要较长时间的技术积淀和通过多次试验获得的经验积累方可具备必要的研制和生产能力。同时，航空、航天、船舶等产品多配套于特定型号装备，不同型号装备需要的设计方案和制造工艺大多存在较大差异。技术门槛主要包括钛合金熔铸控制技术、高强高韧钛合金铸锭成分稳定控制技术、高强韧钛合金大规格棒材和锻坯高均匀锻造控制技术、高强韧钛合金强韧性匹配关键技术等。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生产的高端钛合金产品主要面向国内高端装备用航空、航天、舰船市场，主要客户包括航空工业、中国航发、中国航天科工、中国船舶、中国兵器等众多国家大型集团和三角防务（300775.SZ）、派克新材（605123.SH）、航宇科技（688239.SH）、中国第二重型机械集团德阳万航模锻有限责任公司等众多知名单位。在该领域内，能够批量生产相关钛合金产品的除本公司外，主要为西部超导（688122.SH）、宝钛股份（600456.SH）等企业，行业竞争格局较为集中。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产业结构升级加速，向中高端领域发展：过去我国钛合金行业需求以中低端化工、冶金为主，相关中低端产能的快速扩张使得整体行业存在明显结构性产能过剩问题。近年来，随着我国宏观经济结构调整，提高产品附加值、减少污染排放等政策的落实，同时在我国“大飞机计划”“空间站计划”“舰船建造计划”“海洋经济发展规划”“商业航天”等政策牵引下，中高端钛材需求呈逐年快速增长趋势。

（2）头部企业优势明显，行业集中度逐步提高：钛合金尤其是高端钛合金生产涉及生产环节多，技术门槛高，固定资产投资大，要求生产企业具备资金、技术、人才等方面的综合优势。钛合金头部企业由于具备相应的资金、技术及市场先发优势，牢牢占据着市场的主要份额。未来随着我国钛合金行业进一步发展，产业结构进一步向中高端领域升级，不具备资金、技术、人才等方面优势的中小企业将被出清，头部企业市场份额将不断强化，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

（3）可持续发展理念深化，绿色环保工艺成必然趋势：可持续发展已成为制造业与自然、社会协调的重要主题，绿色发展理念逐步成为共识。高端钛合金生产企业开始重视绿色技术在产品工艺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创新高效、节能、环保和可循环的新型制造工艺和装备，不断降低资源消耗和环境影响，实现企业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协调优化。绿色环保是发展高端钛及钛合金产品加工工艺的必然趋势。

（4）优化成本结构，拓展应用领域：通过残料回收再生利用技术，降低原材料成本；优化钛合金设计以降低贵重金属添加量，研制新型钛合金牌号；持续开发短流程、低能耗冶金和加工工艺；借助智能制造、AI等信息技术降低生产成本，真正实现高性能和低成本之间的有效平衡，将钛合金从高端可用走向多领域规模化适用。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年，公司积极应对市场竞争加剧，部分型号订单阶段性放缓的严峻挑战，始终保持战略定力，全面推进“一体两翼”战略市场纵深拓展，做优做强产业链和价值链，业务结构、产品结构不断优化；聚焦高端钛合金材料主业，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强化技术创新能力；系统性推进智能制造、精益生产、降本增效、内控治理等一系列举措，为公司实现“十五五”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打好基础。

航空航天领域国家重大型号装备配套能力全面增强。2025年，公司获得飞机领域多个型号研制任务，成功解决多个型号用Ti55531、TA15、TC18和TC4-DT等钛合金材料关键技术难题并完成材料装机评审，成功获得航空多个重大型号装备供货资格；公司推出的新产品TC32低成本中强高韧钛合金在航空某型号装备上获得应用；其他多个新项目完成资格准入或验证评审；发动机领域再获突破，实现多个新型号装备首次供货，型号装备配套和交付保障能力全面提升，公司获评中航重机金牌供应商。在航天领域，公司成功纳入航天科工集团级金属材料集中采购供应商，业务合作不断深化；持续加强与航天科技及下属单位需求对接，积极拓展商业航天市场，相关准入流程有序推进。

海装、民航及高端民用领域等战略新市场开拓成效显著。2025年，海装市场战略性斩获超亿元订单，顺利完成多型UUV、水下装备用钛合金锻件及零部件研制与交付；公司参与的多个海装重大战略项目研制进展顺利，实现了新一款轻量化钛合金气瓶定型批量交付，深海用钛合金气瓶获中国船级社国内首型认证，产品品类、市场份额进一步扩大，荣获中国船舶下属某单位优秀供应商称号。民航领域在中国商飞和中国航发商发取得重大进展；在国际民航市场，2025年4月，公司与IASC签订战略合作，6月在巴黎航展完成“首秀”，11月首次在湖南成功举办第八届IASC国际航空价值链峰会，并成为全球航空集群联盟（GACP）国内首家钛合金材料的战略合作伙伴。

其他民用领域，公司在低空经济、飞行汽车等市场进行了重点布局，医疗、石油、轨道交通等市场持续攻坚，高端民用市场迈出新步伐。

以服务国家战略为导向持续投入，核心竞争力不断提升。公司始终紧跟国家战略需求，围绕重大型号装备主干材料、新一代战略装备主干材料以及国家战略新材料鼓励发展方向重点投入研发，2025年，公司累计研发投入5,445.61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8.87%，研发投入同比增长3.2%。公司大力推进包括低成本返回料、高温钛合金、海洋装备用超大规格钛合金材料等基础技术攻关，与中南大学、西北工业大学、北京理工大学、中国科学院金属研究所、中国航发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等知名科研院所长期开展产学研合作，与中国船舶某研究所签订技术合作协议，深化产学研协同并取得积极进展。报告期内，公司承担国家级重大科技课题4项，获评湖南省原材料工业“三品”标杆企业、新材料中试平台、湖南省专家工作站认定；荣膺全国有色金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技术标准优秀奖二等奖、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科学技术二等奖。年度新增发明专利授权13项，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共有有效专利74项，其中发明专利56项；年度参与编制并发布国家标准1项、行业标准1项，累计起草和参与标准制定共26项（国家标准20项、行业标准6项）；获批国家级科研项目2项、省级科研项目1项。

产业发展硬基础、软实力两手抓，提质增效再升级。高端装备用先进钛合金产业化项目（一期）建设进展顺利，智能物流、原材料中转立体库、数字孪生系统、数据采集系统、PCC系统等多个信息化项目加速落地，正式投产后将新增年产钛合金棒材2,800吨、钛合金锻坯200吨的产能；为优化产业布局、实现高效产业整合、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资产增值，公司参与设立湖南先进材料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精益管理方面，公司持续推进六西格玛、设备TPM管理等措施，流程优化、成本控制、效率提升成效持续巩固；对标上市公司与国有企业双重标准，迭代发布内部控制工作手册；深化“书记攻难关”“党员创佳绩”等特色载体与“党建+”融合工程，强化政治监督与日常监督协同发力，纵深推进党风廉政建设；推动双重预防机制落地，为企业安全高质量发展筑牢根基。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和技术优势

公司聚焦战略性、创新性高端钛合金产品的研制，建有“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湖南省企业技术中心”“湖南省高端装备特种钛合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科研平台及“湖南省新材料中试平台”，系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湖南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公司成立了一支专业化创新研发团队开展技术研发工作，保证公司技术和产品布局适应行业技术发展趋势。

公司目前已积累了深厚的技术积淀，并拥有专有的核心技术。凭借掌握的高强度高韧钛合金、中强度高韧钛合金、发动机用钛合金、舰船用钛合金等领域的关键制备技术，公司自主研发并批量生产的TC18、TA15、TC4等20多个核心牌号产品已应用于我国多款新型装备，有力支撑了我国国家安全装备的升级换代，保障了我国国家战略安全装备用急需关键材料的供应。承担国家及省部级重点项目10余项，成为行业技术创新的重要参与者与推动者。公司聚焦“技术-产品-产业”全链条转化，在高强度高韧钛合金、发动机用钛合金、舰船用钛合金等关键领域突破多项核心技术。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有效专利74项，其中发明专利56项，同时参与制定了20项国家标准和6项行业标准，获得软件著作权3项，并先后获得了湖南省国防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湖南省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科学技术二等奖等多项荣誉。2025年公司申请发明专利10项，授权发明专利13项，获批参与省级及以上科研项目3项。

2、市场先发优势

我国高端钛合金产品需求主要来自航空航天、舰船领域。航空航天、舰船领域钛合金产品的开发主要通过参与其型号研制和配套的形式进行的，只有进行大量研制工作，并通过工艺评审、材料评审、材料鉴定、材料服役性能考核验证等程序后方能成为相关型号用材料的合格供应商。相关评审流程耗时较长，一旦产品通过评审，公司将成为合格供应商，并与客户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后来企业难以再进入该市场。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现有产品已通过航空工业、中国航发、中国船舶等客户认证并批量应用于多型号装备，具备一定的市场先入优势。

3、客户资源优势

经过多年在钛合金行业的深耕，公司目前已发展成为国内为数不多的能够提供重要航空航天及海装零部件钛合金材料的研发生产基地之一。凭借良好的信誉以及优异的产品质量，公司积累了丰富的且优质的客户资源。

报告期内，在航空领域，公司主要的客户为航空工业下属单位、中国航发下属单位及其配套的航空锻件生产商。该等客户均为航空航天产业链上的重要参与方，拥有严格的供应商准入体系。该等客户选定供应商后，由于产品定制化程度高、稳定性要求高的特点，如无重大技术更新或产品问题，原则上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公司已与该等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可为公司未来持续稳定的经营提供有力支撑。

报告期内，在航天领域，公司成功纳入航天科工集团级金属材料集中采购供应商，业务合作持续深化。同时，公司不断加强航天科技集团及下属单位需求对接，积极布局商业航天、民营航天市场，相关准入流程有序推进。

报告期内，在船舶与海装高端钛合金材料领域，公司凭借突破性的技术成果、爆发式的市场增长、与国家级核心客户的深度绑定，已经稳居国内第一梯队，并在多个关键细分领域处于引领者地位，正从技术突破走向市场和产业的全面领先。

报告期内，在民用航空领域，公司在中国商飞和中国航发商发取得重大进展，公司高端钛合金材料获得国产大飞机项目认可，为后续进入商飞合格供应商体系奠定基础。

4、全面体系与市场认证优势

公司的产品主要应用于航空、航天、舰船等领域，由于产品和应用领域的特殊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取得相应资质和认证方可参与产品的研制和生产。

公司相关资质齐全，并通过了国际航标 AS9100D 质量管理体系、民用市场“三证”（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公司通过了中国船级社钛合金锻件工厂认可。公司检测中心已获得美国航空航天 NADCAP 资质认证，航发商发材料检测实验室特种工艺许可、国家 CNAS 实验室认可，顺利通过中国商飞的全流程严格审核，正式获颁《试验资格证书》，并被评为国家公共检测服务平台。公司先后获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湖南省高端装备特种钛合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湖南省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湖南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湖南省工业设计中心、湖南省原材料工业“三品”标杆企业。

上述资质的取得彰显了公司具备较强的研发、技术、装备实力。公司是国内为数不多资质齐全且能够稳定、及时、高质量完成产品交付的高端钛及钛合金生产企业之一。

5、专业化管理及人才队伍优势

公司拥有具备丰富行业经验及专业背景的管理团队，核心管理团队具有大型国企多年的管理、生产和技术经验，在战略、研发、运营、生产、质量、市场等方面配备了专业管理人员，管理团队分工协作，形成了专业高效、稳健进取的管理风格。公司拥有各类不同专业学科背景的高素质人才。基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专业化发展路径，公司采取内部培养与外部引进并举的方式，持续加强公司人才队伍建设，打造人才梯队，服务于公司长期持续发展。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专注于战略性、创新性高端钛合金产品的研发，构建了“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湖南省企业技术中心”及“湖南省高端装备特种钛合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一系列高水平研发平台。依托长期的技术积淀，公司已建立起一套完善的技术体系，显著提升了生产工艺与质量管理水平，并对核心技术实施了全面的专利保护。目前，公司在高强高韧钛合金、中强高韧钛合金、发动机专用钛合金、舰船用钛合金等多个领域，掌握了多项自主可控的核心技术。

(1) 钛合金熔铸柱状晶轴向稳态生长控制技术

为有效抑制 Fe、Cr 等易偏析元素在钛合金铸锭中的径向与轴向凝固扩散偏析，公司创造性地设计了柱状晶稳态生长的方案，深入揭示了合金化原理及熔铸枝晶生长控制机制。结合先进的熔炼数值模拟技术与工艺验证，开发出了铸锭成分控制、缺陷抑制及定向凝固控制的综合技术，实现了铸锭组织的成分均匀分布，并在大规格铸锭生产中得到了成功应用。

(2) 5 吨级高 β 稳定元素高强高韧钛合金铸锭成分稳定控制技术

基于合金相图理论，公司优化了多元素中间合金的设计，降低了高熔点元素的熔点。同时，通过精细设计混布料工艺、熔炼电流、熔炼电压及中间合金粒度等关键参数，成功解决了高合金化高强高韧钛合金（如 TC18、TB6、TB17 等）中高熔点、高密度难熔元素（如 Mo、Cr、Nb、Fe 等）的熔炼均匀化控制难题。

(3) 高强韧钛合金大规格棒材、锻坯高均匀锻造控制技术

针对高强韧钛合金变形抗力大、对热变形参数敏感且易出现锻透性差、组织过热导致组织与性能不均匀的问题，公司研发了基于成形性耦合协同控制机制和工艺优化策略的高均匀锻造控制技术。该技术能够快速实现大规格锻坯 β 组织的均匀性控制，并结合热处理与显微组织调控技术，确保了棒材组织与性能的均匀性及稳定性。

(4) 高强韧钛合金强韧性匹配关键技术

通过建立高强韧钛合金材料模型与组织演化模型，公司经过多次迭代优化锻造火次、变形温度、变形速率及变形量等工艺参数，精确确定了钛合金强度、塑性、韧性等关键性能指标与 β 晶粒尺寸、 α 相球化率之间的关系，实现了高强韧钛合金棒材批量生产，技术水平达到国内领先。

(5) 8-15 吨级中强高韧钛合金铸锭的成分均匀性控制技术

公司通过对大规格铸锭超大熔池凝固过程中的热量输入与散失路径进行精细推演，结合溶质传递与凝固组织形貌的耦合设计，开发了熔炼中熔体内部流动与溶质再分配的优化工艺技术以及多次熔炼过程中的 DGD 遗传偏析控制技术。该技术成功实现了 TC4-DT、TA15、Ti80 等钛合金 8-15 吨级铸锭的成分均匀性控制，技术水平达到国内先进。

(6) 中强高韧钛合金棒材、锻坯的高效率制备技术

针对 8-15 吨级铸锭生产中强高韧大规格棒材或锻坯因坯料单重大而容易出现的锻不透、变形不均匀等问题，公司开发了以小锻比多级匹配自由锻和形变再结晶热处理为核心的调控技术，显著提升了锻造过程的操作可控性，有利于棒材锻造过程的质量控制与批次稳定性控制。采用该技术，在确保大规格棒材、锻坯组织均匀的同时，减少了过程打磨，提高了锻造生产效率。

(7) 发动机用近 α 高温钛合金锻造控制技术

公司通过改进润滑材料及锻造变形工艺，成功解决了航空发动机用 TA12A、Ti60 等高温钛合金大规格棒材易开裂、组织均匀性差、热稳定性差的难题。

(8) 发动机叶盘用钛合金棒材/饼材制备技术

公司突破了航空发动机高温转动件用关键原材料棒/饼材的高均匀组织技术瓶颈，显著改善了成品探伤性能，生产的原材料棒/饼材 β 晶粒均匀细小， α 相为充分球化的均匀等轴组织。

(9) 发动机叶片用钛合金小规格棒材制备技术

公司采用快锻+精锻/轧制的总体技术路线，并结合有限元仿真手段对精锻过程道次变形量分配进行仿真优化与精确控制。同时，综合考虑精锻加热温度、转料时间、工装预热及坯料尺寸规格变化等因素，设计精锻坯料尺寸并控制精锻时间，获得了组织均匀、超声波探伤与力学性能优良的叶片用钛合金精锻小规格棒材。

(10) 钛合金高压空气瓶设计与制备技术

公司有效解决了高压空气瓶钛合金材料综合性能匹配难度大的问题，并首次在国内实现了高压空气瓶的钢改钛。通过合金元素再分配成分设计及显微组织“结构增韧”策略，实现了钛合金高压空气瓶力学性能的最优匹配。同时，通过合理控制成型温度与变形量，实现了钛合金高压空气瓶显微组织的精准控制。

(11) 全钛推进器制备技术

在全钛推进器制备方面，公司通过 3D 建模技术设计了桨叶、桨毂、毂帽鳍、毂帽鳍套环及辅助螺栓等部件，并采用铸造与锻造相结合的方法制备不同部件。针对高精度桨叶，采用高转速、小切深、大进给等切削参数以减少切削量。同时，设计专用装配工装以控制变形并确保装配过程无干涉。该技术在国内外首次实现了大规格全钛推进器的制备，加工尺寸满足设计需求且动、静平衡性能优良，为国内最大的钛合金推进器。

(12) 海洋装备用超大规格钛合金锻坯、环材制备技术

公司通过多年的研制，突破了某大型 UUV 项目耐压结构用 TC4 大尺寸钛合金锻坯、厚截面钛合金环材制备技术，完成了材料鉴定及应用验证，进行了批量交付，该技术可推广应用于其他水下 UUV 项目及装备。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3	航空装备用高强韧钛合金
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单项冠军产品	2024	高强韧钛合金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公司聚焦高端钛合金研发能力，持续开展钛合金铸锭、棒材和锻坯及零部件的技术提升和批产保障工作，在航空、航天、海装、民航等产品方面取得了相关进展。其中主要研发成果有：通过了 TC4-DT 等多个重点型号项目供货资格认证，Ti17/Ti6242 合金等新增多个规格的棒材顺利通过商发原材料制造符合性认证，为未来市场增量奠定基础；开展了多项新产品开发，通过了某大型 UUV 项目钛合金材料鉴定，获得该项目钛合金全系列供货资格，该技术可推广应用于其他水下 UUV 项目及装备。完成了某轻量化钛合金气瓶工艺定型及批产交付，这是公司继某高压钛合金气瓶批量交付后另一型批产钛合金气瓶。实现了某项目 15 吨级 TC4 大规格铸锭及 10 吨级环件锻坯的研制及交付。突破了高熵合金铸锭的制备技术，为后续高熵合金棒材及零部件的开发奠定了基础。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10	13	101	56
实用新型专利	4	0	40	36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2	3	3
其他	0	0	0	0
合计	14	15	144	95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54,456,072.09	52,768,620.60	3.20
资本化研发投入	0	0	0
研发投入合计	54,456,072.09	52,768,620.60	3.2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	8.87	6.53	增加 2.34 个百分点

例 (%)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0	0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XX 钛合金棒材应用问题研究	885.25	332.16	332.16	完成 XX 合金棒材底损等性能进一步优化。	持续改善发动机用 XX 钛合金棒材的性能水平，实现在发动机型号上批量应用。	国内领先	用于航空发动机结构件。
2	XX 合金工程化制备关键技术研究	1,227.82	391.48	391.48	完成相关铸锭及棒材研制，性能满足标准要求。	开展 XX 用钛合金成分优化设计、组织性能精准调控等研究工作，形成 XX 用系列钛合金成分控制、准静态性能、动态性能控制规范，实现型号应用。	国内领先	XX 用高动态性能钛合金。
3	钛合金原材料及铸锭生产过程冶金缺陷控制与预防	326.00	166.78	166.78	完成海绵钛、中间合金和熔炼过程工艺参数分析和试验，制定控制文件。	通过识别钛合金原材料和铸锭生产过程中工艺参数的潜在风险点，设计小铸锭实验分析冶金缺陷的形成机理，评估和有效控制铸锭冶金缺陷潜在风险。	国内领先	用于高端装备钛合金铸锭生产过程的控制
4	攀西海绵钛在飞机 XX 钛合金关键承力构件上的应用研究	1,110.00	-11.50	556.94	完成攀西海绵钛“熔炼--锻造”一体化制备技术研究，实现多批次短流程试制生产。	形成“海绵钛-熔炼-开坯-改锻-锻造”一体化控制技术，提高产品的质量一致性水平及全流程的工艺匹配性。	国内领先	可用于整体化、轻量化钛合金航空结构件的生产制造。
5	飞机结构件用低成本 XX 等钛合金材料研发	1,894.67	1,389.55	1,870.11	试制多批次棒材各项指标均满足相应标准要求，掌握了	通过原材料应用技术、短流程锻造生产工艺优化，完成低成本高质量 XX 钛合金典型规	国内领先	可用于低成本、整体化、轻量化航空结构件的

					XX 合金棒材低成本锻造控制技术。	格棒材工艺研究。		生产制造。
6	XX 装备用大型复杂钛合金零部件研制	2,985.13	1,455.45	2,973.62	掌握大单重锻件成分与组织均匀性控制技术及整体性能调控技术, 工程试制 XX 大型复杂钛合金舱体成功。	掌握 XX 大型复杂钛合金舱体全流程制备技术, 解决海洋装备对钛合金大尺寸、大单重结构件的迫切需求。	国内领先	可用于海洋工程用大型构件的生产制造。
7	商发用精锻小规格棒材研制与大规格棒材制备技术研究及应用评价	831.63	124.46	318.74	完成多规格棒材试制和应用评价; 完成多个规格棒材的合供方准入工作。	完成典型合金小规格棒材性能与稳定性达到商发要求, 开展合供方准入工作。	国内领先	可用于民用航空发机构件的生产制造。
8	XX 发动机用高温钛合金研发	1,050.94	338.98	906.12	完成多批次高温钛合金棒材试制, 满足相应标准要求, 完成棒材与锻件工艺匹配性试验, 试制的锻件满足相关标准要求。	完成 XX 高温钛合金研制与评价, 满足航空发动机用钛合金棒材在航空工业上的相关标准要求和推广应用需求。	国内领先	用于航空发机构件的生产制造。
9	钛合金熔炼、锻造和热处理关键工艺参数精细化研究	1,034.20	524.41	998.77	系统性的完成公司相关经验数据分析及部分参数试验	完成原材料、铸锭及锻造生产过程中关键工艺参数的分析与控制优化, 提升产品稳定性。	国际先进	可提升钛合金锻造生产过程的规范性、稳定性, 推进智能制造进程。
10	民用航空用关键钛合金材料及产业化研究	1,115.83	178.56	379.24	完成多批次棒材产品稳定性生产和验证, 完成首批次评审、转阶段评审。	通过材料研制, 满足民用航空用 XX 的应用要求, 最终实现高质量的 XX 钛合金产业化。	国内领先	可用于民用航空飞机机构件的生产制造。
11	海洋装备耐压结构	680.00	157.24	157.24	完成 XX 合金铸锭及棒	研制的海洋用高强韧钛合金强度	国内领先	用于海洋装备耐压

	用 XXMPa 级高强韧钛合金材料研发				材研制, 相关性能满足指标要求, 进行后续加工试制中。	冲击均优于 Ti80 合金, 有效降低海洋装备耐压结构重量。		结构件。
12	基于返回料使用的 XX 钛合金低成本化工艺开发	586.00	60.64	60.64	完成 XX 合金返回料物料准备。	突破添加返回料生产 XX 钛合金棒材技术, 性能和传统工艺相当。	国内领先	用于高端民用等结构件。
13	飞机结构件用 XX 合金高强钛合金棒材工艺稳定性提升	552.65	337.40	337.40	完成组织及热处理调控规律摸索。	完成飞机结构件用 XX 高强钛合金的工艺改进研究, 实现批量稳定应用。	国内领先	用于航空飞机结构件。
合计	/	14,280.12	5,445.61	9,449.24	/	/	/	/

情况说明

无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69	7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2.64	13.74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524.99	1,735.53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2.10	23.14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8
硕士研究生	37
本科	23
专科	1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38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20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7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2
60岁及以上	2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5 年度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24.04%，净利润同比下降 60.93%，主要系下游部分市场订单阶段性调整导致公司营业收入、毛利额降幅较大，整体经营业绩短期内承压。公司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持续经营能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面对外部挑战，公司坚持“一体两翼”战略导向，聚焦资源加大研发及市场拓展投入，积极推动海洋装备等战略新市场的布局与落地，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提升技术研发及交付保障能力，为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但具体的业务拓展情况受宏观经济、行业景气、客户需求、市场推广等多重因素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存在业绩增长不及预期、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高端钛及钛合金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航空、航天、舰船及兵器等高端装备领域。为满足前述应用领域复杂且极端的使用条件，下游客户对钛合金材料化学成分、尺寸、使用温度、力学性能等综合性能指标严苛，导致该类钛合金材料加工工艺复杂且技术难度较大。

随着我国航空、航天、舰船及兵器等高端装备制造行业的迅速发展，下游客户对相关生产商在钛合金材料研制过程中化学成分均匀性和稳定性控制、组织均匀性控制及性能匹配性控制等提出更高的要求。未来，公司必须紧跟生产工艺、技术发展的最新方向，结合新型飞机、发动机等高端装备对钛合金材料的最新要求，积极参与型号装备研制和配套，并通过考核评审后成为配套供应商，才能保持市场竞争力。但不排除国内外竞争对手或潜在竞争对手推出更先进、更具竞争力的技术和产品，或出现其他替代产品和技术，从而使公司的产品和技术失去竞争力，无法通过下游客户的考核评审，对生产经营带来负面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客户集中度风险

我国航空航天行业高度集中的经营模式决定上游供应企业普遍具有客户集中的特征。公司通过参与高端装备型号项目的研制和配套，并经过工艺评审、材料评审、地面试验及装机试验等一系列考核评审后，成为相关型号用材料的合格供应商后进行批量供货。公司积累了丰富且优质的客户资源，已与航空工业下属单位、中国航发、中国船舶、中国兵器等众多国家大型集团和三角防务（300775.SZ）、派克新材（605123.SH）、航宇科技（688239.SH）等知名上市公司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向主要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大，客户集中度较高。如果现有客户因国家国防政策、市场供需情况发生变化，从而导致对公司产品的需求或合作关系发生重大变化，将对生产经营带来负面影响。

2、供应商集中度风险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海绵钛、中间合金，公司向主要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公司当期采购总额比重较大，原材料供应商较为集中。

如果公司主要供应商因各种原因无法保障对公司的原材料供应，公司将面临短期内原材料供应紧张、采购成本增加及重新建立采购渠道等问题，将对公司原材料采购、生产经营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3、高端装备市场开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高端装备产品收入稳步增长。高端钛合金材料作为关键国家战略装备用材料，需完成验证评审，验证周期相对较长。通常在经过工艺评审、材料评审、地面试验及装机试验等一系列考核评审后，公司才能进入客户的合格供货商名录并进行批量供货。如未来公司新产品研发失败或未能通过客户验证评审，将影响公司新产品作为定型产品的批量销售，对公司未来业绩增长产生不利影响。

4、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生产过程中存在一定的安全生产风险，如果发生设备故障、操作失误或遇到火灾、恶劣天气、环境突变等因素可能引起安全事故，存在可能导致公司面临行政处罚、停产整改、中断正常生产经营、成本费用增加或人员伤亡的风险。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款项回收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88,866.28 万元，应收票据账面价值为 3,657.23 万元，合同资产账面价值为 696.97 万元，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价值为 5,096.59 万元。前述应收款项合计占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 26.56%，公司主要端客户付款进度等客户系国家大型集团下属单位及其配套部件厂商，受产业链项目整体安排、终端客户付款进度等方面的影响，导致公司应收款项金额较大，应收账款回收周期较长。公司已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应收款项损失准备，且历史期间主要客户未曾发生应收款项无法收回的情况。未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若公司应收账款管理措施不力、未来行业总体需求发生波动或主要客户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等，公司将面临应收款项规模持续增加、回款周期进一步延长甚至无法收回的情形，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

2、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末存货账面价值 48,474.18 万元，占资产总额 13.10%。若未来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或客户订单不如预期导致存货压力，从而使得公司存货跌价损失继续增加和营业收入增速受限，将对公司的盈利产生不利影响。

3、原材料价格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海绵钛、中间合金等金属材料，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公司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65.69%和 56.80%，占比较高，上述原材料价格波动直接影响公司产品成本。如果未来海绵钛、中间合金等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而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应对，则可能会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公司将面临一定的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4、毛利率风险

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8.85%和 32.00%，受产品销售结构、产品价格等因素影响，呈现一定波动，不排除存在因外部市场、行业变化等原因造成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产业政策风险

公司所处的高端钛及钛合金行业属于国家战略新兴产业，对航空、航天、船舶等相关行业具有战略意义。国家产业政策对该行业的发展起到了积极的引导作用，中央及地方政府出台的各项产业扶持政策和财政税收优惠政策推动着行业内生产企业的快速发展。因此，如果国家未来调整了钛及钛合金行业及其航空航天等应用领域的产业政策，会在一定程度上对公司的技术、人才、资金乃至整体经营战略及经营业绩造成影响。

2、市场集中度及需求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高端钛及钛合金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应用范围主要集中在航空、航天、舰船及兵器等高端装备领域。因此其市场对相关行业的依赖性较强，特别是航空、航天等行业市场容量直接制约着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

近年来，在国际安全形势日趋严峻的大背景下，国家对飞机的需求旺盛，但是未来飞机的具体需求及生产规划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未来国家飞机的产量发生周期性波动甚至大幅下降，可能导致本公司业绩发生较大波动甚至大幅下降。

3、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生产的高端钛及钛合金材料主要面向航空、航天、舰船及兵器等高端装备领域。特别是在航空领域，国内能够生产航空用高端钛合金材料的企业主要是本公司、西部超导（688122.SH）和宝钛股份（600456.SH）等企业。作为重要的上游材料，叠加下游市场的需求增长，公司产品拥有广阔的发展空间，但也将吸引更多材料行业竞争对手进入，或使得公司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如果公司不能保持或提升竞争优势，收入规模、利润空间可能会受到竞争对手挤压，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负面影响。

（七）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处的高端钛及钛合金行业属于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对国防工业及高端装备制造具有重要战略价值。国家通过财税优惠、科技扶持等政策持续推动行业发展，为企业成长创造了有利条件。由于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航空、航天、舰船及兵器等领域，这些领域的技术门槛较高，且受相关法规政策影响较大，同时面临技术突破、人才培养和资金投入等多重挑战，因此相关产业政策的持续稳定性将直接影响公司经营效益。

（八）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相关表述。

（一）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614,083,654.47	808,410,799.01	-24.04
营业成本	425,752,476.91	500,848,963.15	-14.99
税金及附加	5,469,676.90	10,238,468.97	-46.58
销售费用	23,284,619.70	20,005,381.51	16.39
管理费用	41,026,649.29	52,194,492.27	-21.40
财务费用	8,533,976.28	7,594,014.84	12.38
研发费用	54,456,072.09	52,768,620.60	3.20
资产处置收益	13,020.07	-6,838.5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900,279.39	73,810,175.03	207.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178,933.95	-403,037,328.9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12,423.50	646,082,490.87	-109.92
---------------	----------------	----------------	---------

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处置固定资产收益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收到的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购置大额存单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上期公司完成 IPO 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61,408.37 万元，同比下降 24.04%，营业成本 42,575.25 万元，同比下降 14.99%。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	586,697,750.32	398,948,519.36	32.00	-24.98	-16.58	下降 6.8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钛及钛合金产品	586,697,750.32	398,948,519.36	32.00	-24.98	-16.58	下降 6.8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586,697,750.32	398,948,519.36	32.00	-24.98	-16.58	下降 6.8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586,697,750.32	398,948,519.36	32.00	-24.98	-16.58	下降 6.8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钛及钛合金产品	吨	3,106.97	2,443.78	1,261.88	10.50	-9.99	59.83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	原材料	226,619,227.94	56.8	314,160,541.09	65.69	-27.87	
	人工	24,245,109.68	6.08	28,239,939.64	5.90	-14.15	
	制造费用	148,084,181.74	37.12	135,854,965.96	28.41	9.00	
	合计	398,948,519.36	100	478,255,446.69	100	-16.58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钛及钛合金产品	原材料	226,619,227.94	56.8	314,160,541.09	65.69	-27.87	
	人工	24,245,109.68	6.08	28,239,939.64	5.90	-14.15	
	制造费用	148,084,181.74	37.12	135,854,965.96	28.41	9.00	
	合计	398,948,519.36	100	478,255,446.69	100	-16.58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公司将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44,992.47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73.2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2,601.52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4.24%。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A	20,221.75	32.93	否
2	客户 B	7,961.03	12.96	否
3	客户 C	7,356.94	11.98	否
4	客户 D	6,851.23	11.16	否
5	客户 E	2,601.52	4.24	是
合计	/	44,992.47	73.27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28,293.69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61.7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3,993.1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8.72%。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A	8,271.46	18.06	否
2	供应商 B	7,357.87	16.06	否
3	供应商 C	6,059.58	13.23	否
4	供应商 D	3,993.10	8.72	是
5	供应商 E	2,611.68	5.70	否
合计	/	28,293.69	61.77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36,572,340.96	0.99	154,641,070.35	4.59	-76.35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票据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50,965,903.35	1.38	20,811,627.20	0.62	144.89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信用等级高的银行票据回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824,321.16	0.02	1,968,615.01	0.06	-58.13	主要是由于收回保证金所致
存货	484,741,827.93	13.10	356,737,936.41	10.59	35.88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备货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06,853,140.01	5.59	300,213,114.75	8.91	-31.10	主要是由于赎回大额存单所致
其他债权投资	451,729,174.38	12.21	342,053,661.24	10.15	32.06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购置大额存单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396,826,429.39	10.72	52,788,270.50	1.57	651.73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高端装备用先进钛合金项目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64,711.31	0.13	49,469,887.83	1.47	-90.37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预付

						长期资产购置款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	274,952,643.55	7.43	210,575,998.05	6.25	30.57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522,672,223.06	14.12	288,191,713.76	8.55	81.36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应付工程款及材料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7,495,321.55	0.20	15,516,796.65	0.46	-51.70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应交增值税及所得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4,927,732.32	0.13	7,245,814.11	0.22	-31.99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支付相关费用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748,052.31	0.02	83,285.87	0.00	798.17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末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647,389.42	0.02	954,304.12	0.03	-32.16	主要是由于租金变化所致
递延收益	95,925,063.10	2.59	67,833,148.19	2.01	41.41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补助资金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公司尚未盈利的成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分析”中“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三）所处行业情况”相关内容。

有色金属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矿石原材料的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自有矿山的基本情况（如有）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私募基金名称	投资协议签署时点	投资目的	拟投资总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金额	参与身份	报告期末出资比例(%)	是否控制该基金或施加重大影响	会计核算科目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基金底层资产情况	报告期利润影响	累计利润影响
湖南先进	2025年	通过设立市场化	5,000	0	0	有限合	0	是	长期股	是	无	0	0

材料产业 并购股权 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12月22 日	产业并购基金，依 托基金专业化运 作机制整合产业 链上下游资源，优 化产业布局，助力 上市公司实现高 效产业整合、提升 核心竞争力，同时 通过市场化投资 运营实现资产增 值。				伙人			股权投资				
合计	/	/	5,000	0	0	/	0	/	/	/	/	0	0

其他说明

截至 2026 年 2 月 10 日，湖南先进材料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完成工商登记，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对基金的备案，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并完成了第一期资金的缴款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关于参与设立产业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从行业需求来看，近年来得益于生产设备与技术能力持续突破，叠加下游航空航天、舰船、高端化工、深海装备、新能源等中高端领域需求强劲带动，我国钛材市场规模保持稳健增长。根据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钛锆钎分会统计，2024年我国钛材产量约17.20万吨，同比增长8.1%；2019-2024年我国钛材产量年均复合增长率维持高位，行业增长动能充足。我国钛材产业结构向中高端升级步伐进一步加快，航空航天、舰船领域钛材需求已由2019年的约1.44万吨增长至2024年的约3.71万吨，年均复合增长率高于行业整体水平，高端化、结构化升级态势更加显著。

展望未来，随着国家战略安全领域的发展和现代化建设、深海经济、低空经济、绿色发展、工业4.0等国家政策的深入推进，叠加国产大飞机批产、航空发动机及关键材料国产化提速，国内钛材高端应用场景持续拓宽，核心领域国产替代需求旺盛，行业整体成长空间与发展质量有望稳步提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以“服务国家战略需求、打造创新平台”为战略目标，巩固在钛合金材料行业的技术研发和市场先发优势，坚定不移深化“一体两翼”战略，以高端装备用钛合金材料和锻件为“一体”，推动民用航空材料和海装零部件“两翼”发展，谋求建设万吨级的钛合金材料企业，打造高端装备用航空钛合金生产线、民用航空智能制造钛合金专业生产线，以及海装零部件中试平台，使产品结构更加丰富，应用领域更加广阔，“国内+国外”“两用物项”两个市场进一步结合，实现更加良性发展。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6年，公司将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一是聚焦战略布局强支撑。坚持深耕主业赛道，统筹推进产能扩产升级与产业链完善，加快数智化、绿色化转型，不断增强核心竞争力。充分依托上市公司平台，有效运用资本市场工具，提升资本运作效能，扎实推进“一体两翼”战略落地，实现产业发展与资本运作协同增效。

二是聚焦市场需求强攻关。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集中资源强化技术攻关与产品创新，稳固存量市场、拓展增量空间。加快高端钛合金材料关键核心技术突破，保障重点项目交付与订单转化；积极推进国内外重点客户供方准入，大力开拓外贸及高端民用细分市场，持续夯实长远发展核心竞争力。

三是聚焦人才高地强动能。深入推进“三支人才队伍”建设，构建“引育用留”全链条人才工作体系。精准引进紧缺人才，强化工程师营销队伍建设；健全后备干部培养机制，深化产学研融合与技能培训提升；完善差异化考核激励机制，营造尊重人才、成就人才的良好生态。

四是聚焦合规管理强基石。持续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坚持合规治企、精益管理，筑牢稳健发展根基。深化业法融合，全面加强合规风控，有效防范经营风险；狠抓质量、成本、安全、精益生产等重点工作，推进班组建设、管理改善等提质增效项目，不断提升运营效率与管理水平。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持续深化法人治理体系建设，优化内部控制机制，推动治理效能全面提升。公司构建并有效运行以股东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核心决策与监督主体、管理层为执行主体的治理架构，清晰界定各治理主体权责边界，形成“决策科学、执行有力、监督有效”的协同运作机制，确保规范运作与可持续发展。公司股东会作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行使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权。董事会是公司的日常决策机构，董事会向股东会负责，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负责相关领域的决策支持工作。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公司构建了以《公司章程》为核心的现代化治理制度体系。制度体系包含《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基础性制度，以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专项制度，形成了层次分明、衔接有序的制度框架。通过制度体系的系统性搭建，公司清晰划分股东会、董事会、管理层的职权边界，规范议事程序与决策流程，形成“职权清晰、程序规范、制衡有效”的治理机制，确保公司运营始终在监管要求下高效推进，为战略落地与可持续发展筑牢制度根基。

1、股东会运作情况

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切实保证股东会依法规范地行使职权。

2025年公司共召开4次股东大会/股东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会3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充分保障各股东依法行使权利。

2、董事会运作情况

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规范董事会议事决策机制，提升董事会运作效能，确保董事勤勉尽责，切实提高董事会决策的规范性和科学性。

2025年公司董事会依法合规召开8次会议，会议召集程序、提案审议、表决机制、决议形成及会议记录等各环节均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全体董事恪守忠实勤勉义务，依法依规履职尽责。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均制定了相应的工作细则，明确界定了职责权限、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通过专业化分工和科学决策机制，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撑，确保了重大决策的客观性、科学性和有效性。

3、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年，公司独立董事根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等相关要求，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依法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在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均根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充分表达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依据，切实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4、信息披露

在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公司章程》为根本遵循，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专项制度，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确保信息披露符合“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监管核心要求。

公司全面落实内幕信息全流程管控：在重大事项筹划阶段即启动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严格限制敏感信息传播范围；披露前履行内部审核程序，确保信息内容合规、表述清晰；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等法定渠道同步披露，保障全体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平等获取信息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事件，切实维护了投资者知情权与公司市场信誉。

5、投资者保护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在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始终将投资者关系管理作为提升公司治理透明度、维护市场信心的重要抓手。公司通过法定信息披露平台、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专线、现场接待、上证 e 互动平台等多元化渠道与投资者保持常态化互动，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李新罗	董事长	男	59	2025年8月13日	2028年8月12日	0	0	0	不适用	69.57	否
樊凯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4	2025年8月13日	2028年8月12日	0	0	0	不适用	69.57	否
朱子昂	董事	男	45	2025年8月13日	2028年8月12日	0	0	0	不适用	0	是
任彬彬	董事	女	42	2025年8月13日	2028年8月12日	0	0	0	不适用	0	是
李强	董事	男	55	2025年8月13日	2028年8月12日	0	0	0	不适用	0	否
李超	职工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1	2025年8月13日	2028年8月12日	0	0	0	不适用	55.66	否
王善平	独立董事	男	62	2025年8月13日	2028年8月12日	0	0	0	不适用	12	否
何正才	独立董事	男	55	2025年8月13日	2028年8月12日	0	0	0	不适用	12	否
章林	独立董事	男	46	2025年8月13日	2028年8月12日	0	0	0	不适用	12	否

朱丽萍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女	45	2025年8月 13日	2028年8月 12日	0	0	0	不适用	55.66	否
朱雪峰	副总经理	男	40	2025年8月 13日	2028年8月 12日	0	0	0	不适用	55.66	否
张科伟	副总经理	男	41	2025年8月 13日	2028年8月 12日	0	0	0	不适用	72.77	否
童琳	财务总监	女	52	2025年8月 13日	2028年8月 12日	0	0	0	不适用	55.66	否
黄艳华	技术研发 部副部长、 海装材料 总师、核心 技术人员	女	44	2025年8月 13日	2028年8月 12日	0	0	0	不适用	45.97	否
黄德超	技术研发 部副部长、 飞机材料 总师、核心 技术人员	男	43	2025年8月 13日	2028年8月 12日	0	0	0	不适用	38.24	否
合计	/	/	/	/	/	0	0	0	/	554.7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李新罗	1988年7月至2008年1月历任长沙铜铝材厂科长、处长、总经济师、副总经理；1999年11月至2002年8月任湖南长峰铜管有限公司董事；1999年11月至2005年8月任长沙铜城实业有限公司董事；2001年5月至2005年8月任长沙华远机械模具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2月至2022年6月历任金天有限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党总支书记、董事长；2022年6月至今任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2025年6月至今任金天科技党委委员。
樊凯	2011年4月至2014年12月任西部超导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4年12月至2015年9月任咸阳天成钛业有限公司研发部部长；2015年9月至2018年8月历任金天有限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2018年8月至2022年6月任金天有限董事兼总经理；2022年6月至今任公司党总支委员、董事兼总经理。2025年6月至今任金天科技党委委员。
朱子昂	2004年7月至2011年6月历任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会计师；2011年7月至2012年6月任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助理主办；2012年7月至2025年10月历任金天科技预算办副主任、预算办主任、财务部经理、财务资金部部长；2024年5月至2025

	<p>年 11 月任金天科技财务资金部党支部书记。2017 年 8 月至 2022 年 3 月历任湖南湘投金天钛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2017 年 8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湖南湘投金天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2 月至 2022 年 6 月任金天有限董事；2022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5 年 4 月至 2025 年 9 月兼任湖南湘投金天先进材料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25 年 8 月至今任金天科技纪委委员。2025 年 10 月至今任金天科技纪检审计部（法务风控部）部长。2025 年 12 月至今任金天科技纪检审计部党支部书记。</p>
任彬彬	<p>2006 年 7 月至 2020 年 1 月任湖南省科技信息研究所新闻业务主管；2020 年 1 月至 2021 年 2 月任湖南省科技事务中心综合部新闻信息主管；2021 年 2 月至 2021 年 8 月任岳麓山种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综合部副部长；2021 年 9 月至今历任金天科技党委办经理助理、党委办副主任、党群综合部副部长；2022 年 2 月至 2022 年 6 月任金天有限董事；2022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p>
李 强	<p>2002 年 7 月至 2011 年 9 月在中央某部委任职；2011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1 月在军队某部任职；2015 年 12 月至 2018 年 3 月在中央某部委任职；2020 年 3 月至今历任北京正气和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顾问；2023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p>
王善平	<p>1987 年 6 月至 2000 年 5 月历任湖南财经学院会计系助教、讲师、副教授；2000 年 5 月至 2009 年 12 月历任湖南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副院长、院长、会计学博士生导师；2010 年 1 月至 2021 年 1 月历任湖南师范大学教授、副校长、博士生导师；2021 年 1 月至今任湖南师范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21 年 5 月至今任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5 月至今任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5 月至 2023 年 1 月任湖南新威凌金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7 月至今任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p>
何正才	<p>2000 年 3 月至 2002 年 4 月任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法务专员；2002 年 5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湖南清源律师所专职律师；2011 年 5 月至 2019 年 6 月任北京大成（长沙）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19 年 6 月至今任上海汉盛（长沙）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2021 年 12 月至今任长沙麓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22 年 1 月至 2024 年 11 月任长沙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24 年 12 月至今任长沙水业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22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p>
章 林	<p>2010 年 1 月至 2012 年 1 月于北京科技大学从事师资博士后研究工作；2012 年 1 月至今历任北京科技大学新材料技术研究院讲师、副教授、教授；2023 年 1 月至今任湖南省冶金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2024 年 5 月至今任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p>
朱丽萍	<p>1999 年 9 月至 2005 年 5 月历任湖南省桃源县车湖垅乡人民政府文化广播站站长、党政办公室负责人、乡团委书记；2005 年 5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常德市穿紫河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2008 年 3 月至 2022 年 6 月历任金天有限综合管理部文秘专干、文秘主管、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行政人事副总监、行政人力总监、党总支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2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党总支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5 年 8 月至今，任金天科技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p>
李 超	<p>2013 年 12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湖南湘投金天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技术中心经理助理；2014 年 4 月至 2022 年 6 月历任金天有限规划发展部副经理、技术研发部副部长、型号项目部部长、型号研发部部长、技术研发部部长、副总经理；2022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党总支委员、副总经理。2025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董事。</p>
朱雪峰	<p>2008 年 7 月至 2012 年 10 月任西部超导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工艺工程师；2012 年 12 月至 2022 年 6 月历任金天有限锻造分厂厂长助理、质量部经理助理、副部长、技术研发部副部长、生产技术部副部长、部长、副总工程师、生产总监；2022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p>
张科伟	<p>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贵州安大航空锻造有限责任公司技术中心技术员；2010 年 12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中航特材工业（西安）有限公司销售部大区经理；2015 年 5 月至 2022 年 6 月历任湖南金天钛业科技有限公司经营部经理助理（片区经理）、销售部副部长、销售</p>

	部部长、营销中心总经理；2022年6月至2023年3月任公司营销中心总经理；2023年3月至2025年7月任公司营销总监兼营销中心总经理；2025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童琳	1997年3月至2009年3月历任长沙铜铝材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会计科科长、副部长；2009年3月至2022年6月历任金天有限财务部成本预算主管、财务部副部长、部长、预算办主任、财务副总监、财务总监；2022年6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黄艳华	2007年6月至2009年5月任西部超导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工艺工程师；2009年6月至2022年6月历任金天有限工艺工程师、锻造项目部经理助理、棒线项目部副经理、技术研发部副部长、型号项目部副部长、棒线分厂厂长、海装兵器项目部部长、生产技术部部长、质量部部长；2022年6月至今历任公司技术研发部副部长、海装材料总师；2026年2月兼任公司海装事业部副总经理。
黄德超	2007年7月至2013年7月任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锻造厂工艺科工艺技术员；2013年8月至2022年6月历任金天有限总师办经理助理、技术研发部副经理、锻造分厂副厂长、生产技术部副部长、技术研发部副部长；2022年6月至今任公司技术研发部副部长、飞机材料总师；2026年2月至今任公司总工艺师、飞机材料总师。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樊凯	长沙新凯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3年5月	-
朱子昂	湖南能源集团金天科技有限公司	纪检审计部(法务风控部)部长、纪检审计部党支部书记、纪委委员	2025年10月	-
任彬彬	湖南能源集团金天科技有限公司	党群综合部副部长	2023年9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强	北京正气和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顾问	2020年3月	-
何正才	上海汉盛（长沙）律师事务所	主任律师	2019年6月	-
何正才	长沙麓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	-
何正才	长沙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2月	-
王善平	湖南师范大学	教授	2021年1月	-
王善平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5月	-
王善平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5月	-
王善平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7月	-
章林	北京科技大学	教授	2018年6月	-
章林	湖南省冶金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月	-
章林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5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相关报酬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意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担任实际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其任在公司所任岗位领取薪酬，不另行领取薪酬（津贴）。未在公司担任实际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独立董事按年度领取津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年度薪酬、任期激励、超目标利润贡献奖励、其他专项薪酬及中长期激励构成。根据公司当年主要经济指标（营业收入、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等）、管理指标、重点工作的完成情况及高管个人年度业绩考核结果和激励方案予以核算发放。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已根据相关规定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470.55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209.44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在公司担任实际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其任在公司所任岗位领取薪酬，不另行领取薪酬（津贴）。未在公司担任实际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独立董事按年度领取津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年度薪酬、任期激励、超目标利润贡献奖励、其他专项薪酬及中长期激励等维度综合核算发放；报告期内相关人员均完成对应考核指标。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公司对在公司担任实际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进行了递延支付安排，基本年薪按月平均发放，绩效年薪、任期激励收入、超目标奖励及中长期激励等根据考核结果核定后再予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支付合法合规，暂不存在止付追索情形。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超	职工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张科伟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	------	---------	---------

	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李新罗	否	8	8	0	0	0	否	4
樊凯	否	8	8	0	0	0	否	4
朱子昂	否	8	8	3	0	0	否	4
任彬彬	否	8	8	3	0	0	否	4
李强	否	8	8	6	0	0	否	4
李超	否	5	5	0	0	0	否	4
王善平	是	8	8	5	0	0	否	4
何正才	是	8	8	6	0	0	否	4
章林	是	8	8	6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王善平（主任）、何正才、朱子昂
提名委员会	章林（主任）、何正才、李新罗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何正才（主任）、王善平、任彬彬
战略委员会	李新罗（主任）、王善平、章林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8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1月10日	1、《公司2024年度审计计划》； 2、《公司2024年度自行编制的财务报表》。	全体委员同意	无
2025年3月26日	1、《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 2、《关于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和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全体委员同意	无
2025年4月8日	1、《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2024年年度财务决算及2025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全体委员同意	无

	3、《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2024 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5、《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年度履职报告》； 6、《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2024 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关于制定<内部控制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 10、《关于制定<内部控制工作手册>的议案》。		
2025 年 4 月 27 日	1、《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2、《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审计工作报告和 2025 年第二季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全体委员同意	无
2025 年 8 月 13 日	1、《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全体委员同意	无
2025 年 8 月 27 日	1、《2025 年半年度报告》； 2、《2025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关于 2025 年第二季度审计工作报告和 2025 年第三季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全体委员同意	无
2025 年 10 月 28 日	1、《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审计工作报告和 2025 年第四季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全体委员同意	无
2025 年 12 月 12 日	1、《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全体委员同意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7 月 27 日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全体委员同意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4 月 7 日	1、《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全体委员同意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4 月 7 日	1、《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全体委员同意	无

2、《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4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4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19
销售人员	34
技术人员	125
财务人员	14
行政人员	54
合计	54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9
硕士	54
本科	179
大专	171
大专以下	133
合计	54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薪酬政策旨在建立和维护一个公平、合理、具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以吸引和保留关键人才，激励员工为公司的发展目标作出贡献。本政策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保薪酬管理的合规性和有效性。

公司采用多种薪酬形式，除基本岗位工资外，薪酬待遇还包括计件工资、绩效奖金、业务提成、各类专项激励和长期激励等。公司不断完善考核体系，实行严格月度考核制度，个人绩效奖金与公司业绩目标完成情况及个人绩效目标达成情况挂钩。长期激励与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业绩增长相结合。

公司将持续优化薪酬政策，确保其与公司战略、市场状况和员工绩效紧密结合，以促进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三) 培训计划√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公司培训工作紧扣战略规划与经营目标，以精准调研为前提，编制并落地了高度匹配业务发展的年度培训计划。报告期内，公司聚焦在岗人员业务、技术及操作技能提升，构建了“师带徒、内训外聘、外派学习、技能比武、应急演练”五位一体的多元化培养体系，全面覆盖操作技能、技术研发、保密安全、管理提升及新员工入职等核心领域。其中，靶向开展钛合金材料加工工艺、智能化设备操作、质量体系等专项培训60余场，覆盖员工1200余人次；深化“师带徒”机制与技能比武，选拔培育“首席技师”5名、“高级技师”28名，健全了技能人才成长通道。通过系统化培训，公司管理人员、工艺技术人员及关键主操人员的综合素能稳步提升，成功构建起灵活高效的人才培养体系，为员工职业发展及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了坚实的人才支撑与智力保障。

(四) 劳务外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56,182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620.14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章程》对公司利润分配的形式、优先顺序、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有明确约定。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3元（含税）。公司总股本为462,500,000股，以此计算共计拟派发10,637,500.00元（含税）。

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

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23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10,637,500.0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272,737.62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17.95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10,637,500.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17.95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272,737.6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393,131,981.6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1)	49,487,5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 (3)=(1)+(2)	49,487,5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05,493,666.7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 (5)=(3)/(4)	46.9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107,224,692.6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7.54

注：公司于 2024 年上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述涉及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数据仅为 2024 年度、2025 年度数据。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为建立健全公司和员工的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有效机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对员工的激励及约束机制，兼顾公司长期发展和短期利益，更灵活地吸引和留住各种人才，

更好地促进公司的长期发展和价值增长，公司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长沙新凯源、长沙峰华和长沙永科实施了员工持股，持股对象包括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研发员工，人数合计 85 人。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对董事会负责。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将组织架构、战略规划、人力资源、企业文化、社会责任、资金活动、采购业务、销售业务、资产管理、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风险管理、法务管理、审计管理、信息系统等纳入内部控制评价范围，重点关注销售管理、生产管理、资产管理、研发管理、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等高风险领域，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贯彻落实相关监管要求，建立健全上述重点领域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持续优化公司治理机制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在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的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公司对 2025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价，并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且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于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重视 ESG 相关工作的推进，将环境、社会及治理作为驱动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战略支柱。报告期内，公司注重环境保护，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日常经营活动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规定。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维护股东、职工、客户和供应商等相关方的合法权益。公司不断完善和规范公司的治理结构，形成了职责明确、相互制衡、规范有效的公司治理机制。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权益保护，构建多元化投资者沟通体系，通过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邮件、投资者专线等渠道加强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有效增进了市场对公司的价值认同。

未来，公司将持续完善 ESG 管理体系，为股东创造长期价值，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十七、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十八、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九、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请参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三（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公司积极响应政策号召，严格遵守《关于加强科技伦理治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政策文件要求，持续强化对科技伦理的认知与领悟。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任何违反科技伦理的情况。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安全防护，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等，制定《工作秘密管理规定及实施办法》和《信息化运营管理办法》等；构建完善的信息安全防护体系，部署零信任网关、防火墙和安全网闸等；以及建立重要数据备份与异地存储管理机制。报告期内未发生信息安全泄漏事件。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	
物资折款（万元）	/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	
救助人数（人）	/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33.54	捐赠、采购物资
物资折款（万元）	/	
帮助就业人数（人）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33.54	捐赠、采购物资
其中：资金（万元）	33.54	捐赠、采购物资
物资折款（万元）	/	
惠及人数（人）	/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拨付 10 万元捐赠资金用于常德市安乡县大湖口镇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公司通过“互联网+消费帮扶”购买绥宁地区扶贫物资 16.2 万元，购买农副产品 7.34 万元，为乡村振兴贡献企业力量。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及相关职能部门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规范运行，形成了职责明确、相互制衡、规范有效的公司治理机制，公司有序办理了部分首发限售股东股份上市流通手续，保障了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诚信履行持续信息披露的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没有虚假记载、严重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维护股东的知情权。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职工权益保护，始终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致力于为员工创造公平、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确保用工管理的合法性。所有员工均签订正式劳动合同，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公司注重劳动保护，定期开展工作环境安全检查和一线员工职业健康体检，为员工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确保员工在安全环境中工作。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员工培训体系，定期举办各类培训活动，旨在提升员工的专业技能和职业素养，促进员工个人发展。公司设有合理的薪酬结构，并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业绩，适时调整薪酬水平。同时，提供多样化的福利措施，包括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法定假日带薪休假、免费食宿、免费班车等。工会定期开展“夏送清凉·冬送温暖”、困难党员、困难职工慰问等活动，将组织的关怀送入员工心坎；定期组织开展文化活动，助力员工平衡工作与生活，提升员工幸福指数。

核心人才是企业发展的生命线，公司构建了多元化、系统性、多层次的核心人才中长期激励约束体系，强化价值创造导向，增强内生增长动力，提升核心团队的凝聚力及创造性。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85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15.57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410.75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0.89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建立并执行了完整规范的采购内控管理制度，对采购流程、供应商选定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公司相关部门之间相互联动，定期根据客户提供的订单预测及库存情况制定采购计划，确保产品交期及时、产品质量可控、存货水平合理。公司通过综合评估潜在供应商的生产能力、生产工艺、交货周期、产品质量控制等方面指标，选择符合要求的原材料、辅料及备件供应商进行合作，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产品交货期、产品质量控制、技术保密等方面均形成了合同化、标准化、常态化的约束，均得到了较高的保障，能够充分保障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安全，从原材料采购到生产、检测、包装全流程严格按照质量管理体系管控。同时采用六西格玛、PFMEA、SPC、Lims 等数据统计分析工具对产品及生产的全过程进行统计分析，使生产的产品质量更加稳定。公司通过开展精益生产、质量月活动、质量月度分析会、QC 小组等活动提高全员的质量意识，使公司质量做到全员参与。公司 2022 年获得湖南省质量创新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2 项，三等奖 1 项；2022 年获得湖南省“QC 小组活动”一等奖 1 项；2023 年获得湖南省“QC 小组活动”一等奖 1 项；2024 年获得湖南省质量创新活动二等奖 2 项。2025 年通过开展“痛点难点”收集与评审活动，收集痛点难点及对应合理化建立 179 条，采纳实施 56 条。通过痛点难点评审，成立质量改进课题（含六西格玛）26 项，2025 年通过稳定性验证结题 4 项，切实保障产品质量的稳定性。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等法律法规，秉承“激励创造、有效运用、依法保护、科学管理”的知识产权工作方针，制定《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知识产权管理办法》等制度，明确了知识产权的管理机构和职责、知识产权归属、获取和保护、奖励和处罚等管理工作职责，统筹管理公司技术创新、专利和著作申请、发明奖励、实施许可、奖励等各项管理工作。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党建领航固根本，融合赋能促发展。公司始终将党建工作融入生产经营发展全过程，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企业高质量发展。思想政治建设走深走实，坚持以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领航定向，刚性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持续深化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贯彻落实，层层压实党建工作主体责任，教育引导全体党员干部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党建与业务融合走深走实，紧扣年度党建工作部署，深化“书记攻难关”“党员创佳绩”特色载体建设，扎实推进“党建+”融合工程，推动党组织和党员在项目攻坚、市场开拓、技术创新、生产管控等关键领域主动作为、担当尽责，充分彰显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精准破解生产经营堵点难点问题。全面从严治党纵深推进，坚决扛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推动政治监督与日常监督协同发力，持续深化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涵养风清气正的企业政治生态。基层基础建设不断夯实，稳步推进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以党务工作例会常态化、党务干部业务培训精准化筑牢党建工作根基，同步深化群团建设、企业文化赋能和职工关爱工作，凝聚起上下同心、真抓实干的强大合力，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组织和作风保障。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2025年4月22日召开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2025年9月2日参加湖南省科创板上市公司2025年半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2025年11月26日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3	报告期内，公司在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互动等方式召开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公司在公司公众号发布文章，向投资者展示公司经营情况，帮助投资者更深入地了解公司。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详见公司官网 https://www.xjtjty.com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及时向社会公众披露公司的经营情况、业绩变化、重大事项等信息，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通过线上线下业绩说明会、

投资者调研、上证 e 互动、邮件、电话等渠道，加强与投资者沟通交流，促进良性互动，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结合《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诚信履行持续信息披露的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没有虚假记载、严重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通过上交所官方网站及其他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等渠道，保障信息披露的透明度。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机构投资者通过参加公司股东会行使权利，参与公司的各项重大经营决策，保证了公司治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风险防控管理办法》《合规管理办法》《敏感岗位管理办法》等多项制度，签订年度党风廉政建设与廉洁从业目标责任书，针对工程建设、采购、招投标、物资管理等重点领域岗位人员，组织签订廉洁从业承诺书，并与工程建设单位签订了项目建设廉洁协议，同时公开举报方式信息。整体运行良好，未收到违法违规问题线索。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湖南能源、金天科技	备注 1	2023 年 6 月 14 日	是	2024 年 11 月 20 日 -2027 年 11 月 19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及间接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湘投 XX、长沙新凯源、长沙峰华和长沙永科	备注 2	湘投 XX: 2023 年 9 月 8 日 其他: 2023 年 9 月 11 日	是	2024 年 11 月 20 日 -2027 年 11 月 19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备注 3	2023 年 6 月 14 日	是	2024 年 11 月 20 日 -2025 年 11 月 19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高创湘钛、青岛中启、珠海三盈、陕西天众、彭清周	备注 4	2023 年 6 月 14 日	是	2024 年 11 月 20 日 -2025 年 11 月 19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青岛华控	备注 5	2023 年 6 月 14 日	是	2024 年 11 月 20 日 -2025 年 11 月 19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李新罗、朱丽萍、朱雪峰、童琳	备注 6	2023 年 6 月 14 日	是	2024 年 11 月 20 日 -2027 年 11 月 19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樊凯、李超	备注 7	2023 年 6 月 14 日	是	2024 年 11 月 20 日 -2027 年 11 月 19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核心技术人员黄德超、黄艳华	备注 8	2023 年 6 月 14 日	是	2024 年 11 月 20 日 -2027 年 11 月 19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发行人控股股东金天科技及	备注 9	2024 年 6 月 3 日	是	2024 年 11 月 20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一致行动人长沙新凯源、长沙峰华和长沙永科、间接控股股东湖南能源及其一致动人湘投 XX				-2028年5月19日			
其他	发行人	备注 10	2023年6月14日	是	2024年11月20日 -2027年11月19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发行人控股股东金天科技及间接控股股东湖南能源	备注 11	2023年6月14日	是	2024年11月20日 -2027年11月19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发行人非独立董事李新罗、樊凯、朱子昂、任彬彬和夏禹佳	备注 12	2023年6月14日	是	2024年11月20日 -2027年11月19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发行人董事李强	备注 13	2023年6月14日	是	2024年11月20日 -2027年11月19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樊凯、朱丽萍、李超、朱雪峰和童琳	备注 14	2023年6月14日	是	2024年11月20日 -2027年11月19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金天科技、间接控股股东湖南能源	备注 15	2023年6月1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发行人	备注 16	2023年9月11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发行人控股股东金天科技及间接控股股东湖南能源	备注 17	2023年9月11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发行人	备注 18	2023年6月1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发行人控股股东金天科技及间接控股股东湖南能源	备注 19	2023年6月1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发行人董事李新罗、李强、樊凯、朱子昂、任彬彬、夏禹佳、王善平、何正才和章林，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朱丽萍、李超、朱雪峰和童琳	备注 20	2023年6月1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发行人	备注 21	2023年6月1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发行人控股股东金天科技、间接控股股东湖南能源	备注 22	2023年6月1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发行人	备注 23	2024年6月3日	是	已完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发行人	备注 24	2023年6月1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发行人控股股东金天科技及间接控股股东湖南能源	备注 25	2024年11月1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发行人董事李新罗、李强、樊凯、朱子昂、任彬彬、夏禹佳、王善平、何正才和章林，监事刘欣、李俊和冯丹，除兼任董事外的高级管理人员朱丽萍、李超、朱雪峰、童琳	备注 26	2024年11月1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湖南能源	备注 27	2023年5月2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发行人控股股东金天科技	备注 28	2023年9月11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发行人控股股东金天科技控股子公司金天钛金	备注 29	2023年5月2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发行人	备注 30	2023年6月1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发行人控股股东金天科技、间接控股股东湖南能源，其他股东湘投XX、陕西天众、珠海三盈、青岛中启、高创湘钛、彭清周，员工持股平台长沙新凯源、长沙峰华、长沙永科，董事李新罗、李强、樊凯、朱子昂、任彬彬、夏禹佳、王善平、何正才和章林，监事刘欣、李俊和冯丹，除兼任董事外的高级管理人员朱丽萍、李超、朱雪峰和童琳，除兼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外的核心技术人员黄德超、黄艳华	备注 31	2023年6月1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发行人股东国家产业投资基	备注 32	2023年6月1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金							
其他	发行人股东青岛华控	备注 33	2023 年 6 月 14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 交易	发行人控股股东金天科技	备注 34	2024 年 1 月 4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 交易	湖南能源	备注 35	2024 年 1 月 4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 交易	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 东国家产业投资基金及湘投 XX	备注 36	2023 年 6 月 14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发行人控股股东金天科技、间 接控股股东湖南能源	备注 37	2023 年 6 月 14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发行人	备注 38	2023 年 6 月 19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

发行人控股股东金天科技及间接控股股东湖南能源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发行人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以下简称“发行价”），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2、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本承诺人持续看好发行人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发行人股份。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承诺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认真遵守届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的发行价；减持股份的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2) 若本承诺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将在首次减持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通过其他方式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并严格按照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

3、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转让首发前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应向本承诺人支付的报酬和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承诺人不得转让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

备注 2: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间接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湘投 XX、长沙新凯源、长沙峰华和长沙永科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发行人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以下简称“发行价”），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2、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本承诺人持续看好发行人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发行人股份。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承诺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认真遵守届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的发行价；减持股份的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2) 若本承诺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将在首次减持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通过其他方式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并严格按照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

3、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转让首发前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应向本承诺人支付的报酬和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承诺人不得转让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本承诺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

备注 3: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关于股份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国家产业投资基金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于上市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

2、国家产业投资基金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持股意向明确。

(2) 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

(3) 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公司业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认真遵守届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在股份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4) 本公司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已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程序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

(5) 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按照届时有效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承担责任。

备注 4:

发行人股东高创湘钛、青岛中启、珠海三盈、陕西天众、彭清周关于股份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发行人股东高创湘钛、青岛中启、珠海三盈、陕西天众、彭清周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若发行人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则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股东高创湘钛、青岛中启、珠海三盈、陕西天众、彭清周关于减持意向的承诺

(1) 本承诺人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2) 在本承诺人持股期间，若有关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承诺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3) 如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减持该部分发行人股份所取得的实际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由此导致的全部损失及法律后果由本承诺人自行承担。”

备注 5:

发行人股东青岛华控关于股份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发行人股东青岛华控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若发行人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则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股东青岛华控关于减持意向的承诺

(1) 本承诺人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2) 在本承诺人持股期间，若有关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承诺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3) 如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由此导致的全部损失及法律后果由本承诺人自行承担。

备注 6:

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李新罗、朱丽萍、朱雪峰、童琳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及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60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首发前股份。
- 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发行人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以下简称“发行价”）；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本项承诺不因为本人职务的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改变或无效。
- 3、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发行人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减持要求。
- 4、如在锁定期届满后，且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关于股东减持及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等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减持股份数不超过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规定；本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减持方式应符合证券监管机构届时适用的规则，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 5、在本人持股期间，若有关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 6、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关于发行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如实并及时向发行人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规范诚信履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义务。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出售该部分发行人股份所取得的实际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由此导致的全部损失及法律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
- 7、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的，将在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领取薪酬及津贴，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其它股份（若有）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直至本人履行完成上述承诺。

备注 7:

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樊凯、李超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及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60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首发前股份。
- 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发行人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以下简称“发行价”）；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本项承诺不因为本人职务的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改变或无效。
- 3、在上述锁定期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

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自本人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同时，在上述锁定期满之日起 4 年内，在本人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每年可减持的股份数量以本条中较少的为准）

4、如在锁定期届满后，且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关于股东减持及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等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减持股份数不超过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规定；本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减持方式应符合证券监管机构届时适用的规则，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5、在本人持股期间，若有关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6、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关于发行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如实并及时向发行人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规范诚信履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义务。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出售该部分发行人股份所取得的实际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由此导致的全部损失及法律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

7、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的，将在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领取薪酬及津贴，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其它股份（若有）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直至本人履行完成上述承诺。

备注 8：

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核心技术人员黄德超、黄艳华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及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60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首发前股份。

2、本人作为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在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将遵循相关规定，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持股比例可以累积使用）；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

3、在本人持股期间，若有关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4、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关于发行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如实并及时向发行人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规范诚信履行核心技术人员义务。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出售该部分发行人股份所取得的实际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由此导致的全部损失及法律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

5、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的，将在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领取薪酬及津贴，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其它股份（若有）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直至本人履行完成上述承诺。

备注 9:

发行人控股股东金天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长沙新凯源、长沙峰华和长沙永科、间接控股股东湖南能源及其一致动人湘投 XX 出具关于业绩下滑情形延长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 1、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承诺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 2、发行人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承诺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 3、发行人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承诺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上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届时所持股份”是指承诺人上市前取得，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

备注 10:

发行人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 1、公司将严格遵守《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要求，全面履行该预案中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各项义务。如公司未能履行或未按期履行稳定股价的义务，需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 2、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启动股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采取的具体措施等有不同规定，或者对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的，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备注 11:

发行人控股股东金天科技及间接控股股东湖南能源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 1、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要求，全面履行该预案中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各项义务。在公司发行上市 36 个月内，如公司根据《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就公司回购股份事宜召开股东大会，如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上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规定的公司回购股票等稳定股价方案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
- 2、如本公司未能履行或未按期履行稳定股价承诺，需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公司同意在履行完毕相关承诺前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 3、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启动股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采取的具体措施等有不同规定，或者对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的，本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备注 12:

发行人非独立董事李新罗、樊凯、朱子昂、任彬彬和夏禹佳的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 1、本人将严格遵守《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要求，全面履行该预案中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各项义务。在公司发行上市 36 个月内，如公司根据《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就公司回购股份事宜召开董事会，如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本人将在董事会上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规定的公司回购股票等稳定股价方案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
- 2、如本人未能履行或未按期履行稳定股价承诺，需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人同意公司调减或停发董事薪酬和/或津贴（如有），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 3、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启动股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采取的具体措施等有不同规定，或者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的，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备注 13:

发行人董事李强的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 1、同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全部内容；
- 2、在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后，在具体实施符合《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方案涉及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备注 14: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樊凯、朱丽萍、李超、朱雪峰和童琳的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 1、本人将严格遵守《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要求，全面履行该预案中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各项义务。
- 2、如本人未能履行或未按期履行稳定股价承诺，需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人同意公司调减或停发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或津贴（如有），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 3、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启动股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采取的具体措施等有不同规定，或者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的，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备注 15: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金天科技、间接控股股东湖南能源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承诺

- 1、启动股份回购及购回措施的条件

(1) 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如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及控股股东将依法从投资者手中回购及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

(2) 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如公司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公司及控股股东将依法从投资者手中回购及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

2、股份回购及购回措施的启动程序

(1) 公司回购股份的启动程序

- 1) 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公司回购股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15 个工作日内作出回购股份的决议；
- 2) 公司董事会应在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 3) 公司应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之次日起开始启动股份回购工作。

(2) 控股股东股份购回的启动程序

- 1) 控股股东应在上述购回公司股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份购回方案，公司董事会应及时发布股份购回公告，披露股份购回方案；
- 2) 控股股东应在披露股份购回公告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之次日起开始启动股份购回工作。

3、约束措施

(1) 公司将严格履行并提示及督促公司的控股股东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公司、控股股东已作出的关于股份回购、购回措施的相应承诺。

(2) 公司自愿接受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等有关主管部门对股份回购、购回预案的制定、实施等进行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在启动股份回购、购回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公司、控股股东未采取上述股份回购、购回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控股股东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 1) 若公司违反股份回购预案中的承诺，则公司应：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②因未能履行该项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 2) 若控股股东违反股份购回预案中的承诺，则控股股东应：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者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②控股股东将其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分得的税后现金股利返还给公司。如未按期返还，公司可以从之后发放的现金股利中扣发，直至扣减金额累计达到应履行股份购回义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已分得的税后现金股利总额。

备注 16:

发行人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 1、本公司保证本次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 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17:

发行人控股股东金天科技及间接控股股东湖南能源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 1、保证发行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 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18:

发行人出具的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

针对本次发行上市可能使即期回报有所摊薄的情况，公司将遵循和采取以下原则和措施，加快主营业务发展，提高盈利能力，提升资产质量，增加营业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充分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注重中长期股东价值回报。

1、积极提高公司竞争力，加强市场开拓

公司将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技术创新，完善管理制度及运行机制，积极研发新产品。同时，公司将不断增强市场开拓能力和快速响应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及主要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2、加强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控体系和制度建设，完善投资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

3、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过公司充分论证，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发展规划，项目实施后将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综合竞争优势。

公司制定了关于募集资金的相关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及使用、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详细规定。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进行集中管理，做到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公司将按照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关于募集资金的相关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严格管理，并积极配合募集资金专户的开户银行、保荐人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保证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性，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从根本上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

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本承诺人承诺：

- （1）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2）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本公司利益。
- （3）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4）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经营业务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5）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如本公司进行股权激励，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本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7）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备注 19:

发行人控股股东金天科技及间接控股股东湖南能源出具的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

- 1、本公司将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利益，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
- 2、本公司承诺不以任何方式侵占公司的利益，并遵守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 3、本公司承诺严格履行本公司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如果本公司违反其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公司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和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备注 20:

发行人董事李新罗、李强、樊凯、朱子昂、任彬彬、夏禹佳、王善平、何正才和章林，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朱丽萍、李超、朱雪峰和童琳出具的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

-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本人承诺约束并控制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
-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支持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支持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本人承诺，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做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
-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并按照有权机关的生效裁判对公司或股东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
- 8、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备注 21:

发行人出具的利润分配政策承诺

公司将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备注 22:

发行人控股股东金天科技、间接控股股东湖南能源出具的利润分配政策承诺

- 1、根据《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
- 2、在审议发行人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上，本承诺人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并将促使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投赞成票；
- 3、督促发行人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备注 23:

发行人出具在审期间不进行现金分红的承诺

-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各自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 （2）自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至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前，公司将不进行现金分红；
- （3）上述承诺为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24:

发行人出具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 1、本公司保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2、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3、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 4、如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 （1）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本公司将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机构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25:

发行人控股股东金天科技及间接控股股东湖南能源出具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 1、本承诺人承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2、若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申请文件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发行及上市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承诺人将极力促使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如有）。

4、如本承诺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原因导致的除外），本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 （1）将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其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将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机构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26：

发行人董事李新罗、李强、樊凯、朱子昂、任彬彬、夏禹佳、王善平、何正才和章林，监事刘欣、李俊和冯丹，除兼任董事外的高级管理人员朱丽萍、李超、朱雪峰、童琳出具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发行人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发行人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因发行人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27：

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湖南能源出具避免新增同业竞争的承诺

1、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除已披露的情况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包括金天钛业，下同）均未从事与金天钛业相同或相似且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除已披露的竞争业务情况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未来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金天钛业相同、相似且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亦不会直接或间接拥有与金天钛业从事相同、相似且构成实质竞争业务的其他企业、组织、经济实体的绝对或相对的控制权。

3、若证券监管机构认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从事的业务与金天钛业的主营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承诺将通过包括但不限于股权转让、资产转让、业务剥离、调整业务模式、平台迁移或委托经营、委托管理、租赁、承包、设立合资公司等证券监管机构认可的方式予以解决，以最终达到对金天钛业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之要求。

4、本着保护金天钛业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本公司将公允对待各被投资企业/单位，不会做出不利于金天钛业而有利于其他企业的业务安排或决定。本公司充分尊重金天钛业的独立法人地位，本公司不会违规干预金天钛业的采购、生产、研发、销售等具体经营活动。

5、如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则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28：

发行人控股股东金天科技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 （一）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金天钛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 1、本公司系控股型平台，主要从事国有资产投资及经营管理，与金天钛业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2、自2023年11月1日起，本公司终止钛及钛合金材料相关研究工作，并不再直接从事研发、生产及销售活动。
- 3、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湘投金天钛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天钛金”）于2015年开始从事钛合金零部件业务。为应对下游船舶军工客户订单需求和自身业务发展需要，金天钛业根据市场情况及产能安排，于2020年起开始承接军工客户船舶零部件订单。鉴于此，金天钛业与金天钛金在钛合金零部件业务领域产生交叉。

虽金天钛金从事钛合金零部件业务，但该业务客户较为单一，业务模式主要依靠外协加工，且产品产量较小，不属于金天钛金的主营业务。报告期内，金天钛金钛合金零部件业务销售收入及毛利占金天钛业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比例较低，金天钛金不存在对金天钛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本公司将通过内部协调和控制管理，确保金天钛金：（1）不谋求与金天钛业产生同业竞争的客户及市场；（2）不与金天钛业在产生同业竞争的客户、供应商等方面新增交叉；（3）未来不会增加对钛及钛合金零部件业务的任何投入；（4）督促金天钛金自2023年1月1日起，不再承接新的钛及钛合金零部件业务订单；（5）促使金天钛金于2023年12月31日前执行完毕现有钛合金零部件在手订单。

- 4、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除金天钛金）不存在与金天钛业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与金天钛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金天钛业系本公司内钛及钛合金零部件业务的最终整合唯一平台

本公司将金天钛业作为本公司钛及钛合金零部件业务的最终整合的唯一平台，本公司的钛及钛合金零部件业务将均以金天钛业为平台开展，本公司不会在除金天钛业外的其他平台（包括新设平台）发展、投入钛及钛合金零部件业务。

同时，若本公司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与钛及钛合金零部件业务相关的业务机会、业务资源，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将促使相关主体将该业务机会、业务资源让与金天钛业。

（三）本公司将积极推动避免对金天钛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除金天钛业）未来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金天钛业相同、相似且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亦不会直接或间接拥有与金天钛业从事相同、相似且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业务的其他企业、组织、经济实体的绝对或相对的控制权。

若证券监管机构认为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除金天钛业）从事的业务与金天钛业的主营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承诺将通过包括但不限于股权转让、资产转让、业务剥离、调整业务模式、平台迁移或委托经营、委托管理、租赁、承包、设立合资公司等证券监管机构认可的方式予以解决，以最终达到对金天钛业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之要求。

（四）本公司不会违规干预金天钛业经营活动

本着保护金天钛业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本公司将公允对待各被投资企业/单位，不会做出不利于金天钛业而有利于其他企业的业务安排或决定。

本公司充分尊重金天钛业的独立法人地位，本公司不会违规干预金天钛业的采购、生产、研发、销售等具体经营活动。

（五）本公司将引导各控股子公司制定符合实际的业务发展定位

本公司已明确各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定位，并将通过各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等公司治理机制引导各子公司根据自身情况和优势制定符合实际的业务发展定位，避免下属各控股子公司之间潜在的且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行为。

（六）责任承担

本公司将充分履行本承诺函，否则将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要求及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其他

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签署之日起生效，至本公司不再为金天钛业的控股股东时失效。

备注 29:

发行人控股股东金天科技控股子公司金天钛金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本公司认可金天集团对金天钛业的业务定位

金天钛业系金天集团钛及钛合金零部件业务的最终整合唯一平台。金天集团的钛及钛合金零部件业务将均以金天钛业为平台开展，金天集团不会在除金天钛业外的其他平台（包括新设平台）发展、投入钛及钛合金零部件业务。

2、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不再承接新的钛及钛合金零部件业务订单；为保证军工客户订单供货不受影响，本公司将继续执行中国船舶下属单位、中科长城海洋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签署的总金额为 827.80 万元的钛合金零部件在手订单；本公司将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执行完毕前述 827.80 万元在手订单，前述订单执行完毕后，本公司不再继续从事钛及钛合金零部件业务。

3、本公司与金天钛业之间不存在非公平竞争、利益输送、相互或者单方让渡商业机会等情形。

4、本公司不谋求与金天钛业产生同业竞争的客户及市场，确保不与金天钛业在产生同业竞争的客户、供应商等方面新增交叉。

5、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不存在与金天钛业形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保证未来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金天钛业相同、相似且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亦不会直接或间接拥有与金天钛业从事相同、相似且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业务的其他企业、组织、经济实体的绝对或相对的控制权。

6、本公司将充分履行本承诺函，否则将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要求及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至本公司控股股东金天集团不再为金天钛业的控股股东时失效。

备注 30:

发行人出具的关于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1、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本公司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2、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履行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2）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3）若因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

（4）本公司未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5）其他根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可以采取的措施。

备注 31:

发行人控股股东金天科技、间接控股股东湖南能源，其他股东湘投XX、陕西天众、珠海三盈、青岛中启、高创湘钛、彭清周，员工持股平台长沙新凯源、长沙峰华、长沙永科，董事李新罗、李强、樊凯、朱子昂、任彬彬、夏禹佳、王善平、何正才和章林，监事刘欣、李俊和冯丹，除兼任董事外的高级管理人员朱丽萍、李超、朱雪峰和童琳，除兼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外的核心技术人员黄德超、黄艳华出具的关于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 1、本承诺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本承诺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 2、本承诺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 (1) 如果本承诺人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承诺人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及时披露未履行承诺的详细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如本承诺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公司有权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停止对本承诺人进行现金分红，并停发本承诺人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如有），直至本承诺人履行相关承诺。
 - (3) 如本承诺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本承诺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 (4) 如本承诺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受到损失的，本承诺人同意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备注 32:

发行人股东国家产业投资基金出具的关于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 1、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在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 2、若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而被有权机关认定应采取以下措施后，本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 (1) 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2) 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3)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 (4) 若因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或根据公司、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
 - (5) 如本公司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
 - (6) 在本公司完全消除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直接导致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备注 33:

发行人股东青岛华控出具的关于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 1、如果本承诺人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承诺人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及时披露未履行承诺的详细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2、如本承诺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受到损失的，本承诺人同意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备注 34:

发行人控股股东金天科技出具的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 1、除已经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情形外，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金天钛业在最近三年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2、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金天钛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依法与金天钛业签署相关交易协议，以与无关联关系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的价格或国内外市场相同或相似交易的价格为基础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以确保其公允性、合理性，并按照约定严格履行已签署的关联交易协议；关联交易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金天钛业及中小股东利益。
- 3、基于金天钛业业务开展需要且在保证其合理利润水平前提下，本公司预计，每年金天钛业向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经常性关联销售占其营业收入的比例不超过 5%，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关联方的影响谋求与金天钛业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确保不影响金天钛业的独立性。前述合理利润水平的界定为基于市场供需情况、同类产品市场销售价格以及金天钛业的产品竞争策略综合确定的毛利水平，未来金天钛业向金天钛金销售板坯应当按照 1.5%-5%毛利率区间的市场水平进行报价，取得合理利润。
- 4、本公司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范性文件、金天钛业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决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进行有损金天钛业及其他股东的关联交易。如违反上述承诺与金天钛业进行交易，而给金天钛业造成损失，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35:

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湖南能源出具的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 1、除已经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情形外，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金天钛业在最近三年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2、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金天钛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依法与金天钛业签署相关交易协议，以与无关联关系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的价格或国内外市场相同或相似交易的价格为基础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以确保其公允性、合理性，并按照约定严格履行已签署的关联交易协议；关联交易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金天钛业及中小股东利益。
- 3、基于金天钛业业务开展需要且在保证其合理利润水平前提下，本公司预计，每年金天钛业向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经常性关联销售占其营业收入的比例不超过 5%，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关联方的影响谋求与金天钛业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确保不影响金天钛业的独立性。前述合理利润水平的界定为基于市场供需情况、同类产品市场销售价格以及金天钛业的产品竞争策略综合确定的毛利水平，未来金天钛业向金天钛金销售板坯应当按照 1.5%-5%毛利率区间的市场水平进行报价，取得合理利润。
- 4、本公司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范性文件、金天钛业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决不利用间接控股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进行有损金天钛业及其他股东的关联交易。如违反上述承诺与金天钛业进行交易，而给金天钛业造成损失，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36:

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国家产业投资基金及湘投 XX 出具的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并避免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依法签署相关交易协议，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 2、作为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企业资金往来的相关规定。
- 3、遵守公司《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 4、本公司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据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 5、本公司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在该等事实经有权机关最终认定后，本公司愿意承担直接经济损失赔偿责任。

备注 37:

发行人控股股东金天科技、间接控股股东湖南能源出具的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 1、本公司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范性文件及《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决不以委托管理、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金天钛业的资金或其他资产；
 - 2、如违反上述承诺占用金天钛业的资金或其他资产，而给金天钛业造成损失，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 本公司在此确认，上述承诺的内容真实、充分和及时，且由本公司自愿作出，并无任何隐瞒、遗漏或虚假陈述。如因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

备注 38:

公司关于股东信息披露专项承诺

- 1、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
- 2、公司历史沿革中存在的股权代持情形已彻底解除，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
- 3、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 4、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形；
- 5、公司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
- 6、若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无	0.00

调整过程及其他说明

无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舒畅、杨旭、刘艳林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舒畅（2）、杨旭（2）、刘艳林（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8
保荐人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	-

	证券有限公司	
--	--------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或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含追加）	报告期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遵义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39,931,024.77
	小计	40,000,000.00	39,931,024.77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湖南湘投金天钛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42,500,000.00	24,942,796.12
	小计	42,500,000.00	24,942,796.12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湖南湘投金天钛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6,224,374.54
	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	0
	小计	30,080,000.00	16,224,374.54
向关联人提供租赁	湖南湘投金天钛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	891,331.20
	小计	900,000.00	891,331.20
向关联人代收代付能源费	湖南湘投金天钛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	117,590.07
	小计	180,000.00	117,590.0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湖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66,037.74	562,264.15
	小计	566,037.74	562,264.15
合计		114,226,037.74	82,669,380.85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7、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9、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4年11月14日	662,300,000.00	587,317,709.33	587,317,709.33	0	251,309,653.96	/	42.79	/	80,770,068.69	13.75	/
合计	/	662,300,000.00	587,317,709.33	587,317,709.33	0	251,309,653.96		42.79	/	80,770,068.69	13.7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	------	------	-----------------------	----------	----------------	--------	----------------------	--------------------------------	---------------	-------	---------------	---------------	---------	-----------------	--------------------------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高端装备用先进钛合金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487,317,709.33	80,770,068.69	151,309,653.96	31.05	2026年5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运营资金项目	补流	是	否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	/	587,317,709.33	80,770,068.69	251,309,653.96	/	/	/	/	/	/	/	/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端装备用先进钛合金产业化项目（一期）先期投入 48,939,345.36 元，2024 年 12 月置换高端装备用先进钛合金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费 48,939,345.36 元。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 年 12 月 18 日	32,000.00	2024 年 12 月 18 日	2025 年 12 月 17 日		否
2025 年 12 月 15 日	30,000.00	2025 年 12 月 15 日	2026 年 12 月 14 日	30,000.00	否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金天钛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2、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针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经核查认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金天钛业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对金天钛业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无异议。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湖南能源集团金天科技有限公司	173,879,820	0	0	173,879,82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8年5月20日
国家 XXXX 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94,028,362	94,028,362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年11月20日
湖南湘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南湘投 XX 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37,954,272	0	0	37,954,272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8年5月20日
陕西天众万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517,509	14,517,509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年11月20日
青岛华控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20,440	11,420,44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年11月20日
珠海三盈汇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1,323,657	11,323,657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年11月20日
青岛中启洞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102,251	10,102,251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年11月20日
湖南高创湘钛科技有限公司	7,742,671	7,742,671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年11月20日

长沙新凯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03,673	0	0	4,703,673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8年5月20日
长沙峰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1,808	0	0	2,051,808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8年5月20日
长沙永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2,101	0	0	1,742,101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8年5月20日
彭清周	533,436	533,436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年11月20日
中泰创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4,625,000	0	0	4,625,00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6年11月20日
航证科创投资有限公司	4,625,000	0	0	4,625,00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6年11月20日
网下限售股份	5,829,694	5,829,694	0	0	首发网下配售股份限售	2025年5月20日
合计	385,079,694	155,498,020	0	229,581,674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52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17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湖南能源集团金天科 技有限公司	0	173,879,820	37.60	173,879,820	无	0	国有法人
国家 XXXX 产业投资 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22,662,500	71,365,862	15.43	0	无	0	国有法人
湖南湘投私募基金管 理有限公司—湖南湘 投 XX 产业投资基金企 业（有限合伙）	0	37,954,272	8.21	37,954,272	无	0	其他
陕西天众万泽企业管 理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4,586,663	9,930,846	2.15	0	无	0	其他
长沙新凯源企业管 理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0	4,703,673	1.02	4,703,673	无	0	其他
中泰创业投资（上海） 有限公司	0	4,625,000	1.00	4,625,000	无	0	国有法人
航证科创投资有限公 司	0	4,625,000	1.00	4,625,000	无	0	国有法人
湖南高创湘钛科技有 限公司	-4,625,000	3,117,671	0.67	0	无	0	国有法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	2,383,349	2,383,349	0.52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长沙峰华企业管 理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0	2,051,808	0.44	2,051,808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国家 XXXX 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71,365,862		人民币 普通股	71,365,862			
陕西天众万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30,846		人民币 普通股	9,930,846			
湖南高创湘钛科技有限公司	3,117,671		人民币 普通股	3,117,67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83,349		人民币 普通股	2,383,349			
鹏扬基金—招商银行—鹏扬基金睿享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48,291		人民币 普通股	1,548,291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1,492,499		人民币 普通股	1,492,499			
青岛中启洞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77,251		人民币 普通股	1,477,251			
UBS AG	1,224,809		人民币 普通股	1,224,80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58,974	人民币普通股	1,158,974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二二零一组合	1,090,208	人民币普通股	1,090,208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湖南能源集团金天科技有限公司、湖南湘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南湘投XX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长沙新凯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沙峰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不知晓上表中所列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湖南能源集团金天科技有限公司	173,879,820.00	2028/5/20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42 个月
2	湖南湘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南湘投XX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37,954,272.00	2028/5/20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42 个月
3	长沙新凯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03,673	2028/5/20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42 个月
4	中泰创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4,625,000	2026/11/20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5	航证科创投资有限公司	4,625,000	2026/11/20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6	长沙峰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1,808	2028/5/20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42 个月
7	长沙永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2,101	2028/5/20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4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湖南能源集团金天科技有限公司、湖南湘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南湘投XX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长沙新凯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沙峰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沙永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中泰创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2024/11/20	2026/11/20
航证科创投资有限公司	2024/11/20	2026/11/2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泰创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的相关子公司	4,625,000.00	2026/11/20	4,625,000.00	4,625,000.00
航证科创投资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的全资子公司	4,625,000.00	2026/11/20	4,625,000.00	4,625,000.0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湖南能源集团金天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彭丹
成立日期	1996年3月21日
主要经营业务	金天科技为控股型平台，主要从事国有资产投资及经营管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持有中航重机（600765.SH）4,632,592股股份，占中航重机总股本约0.29%
其他情况说明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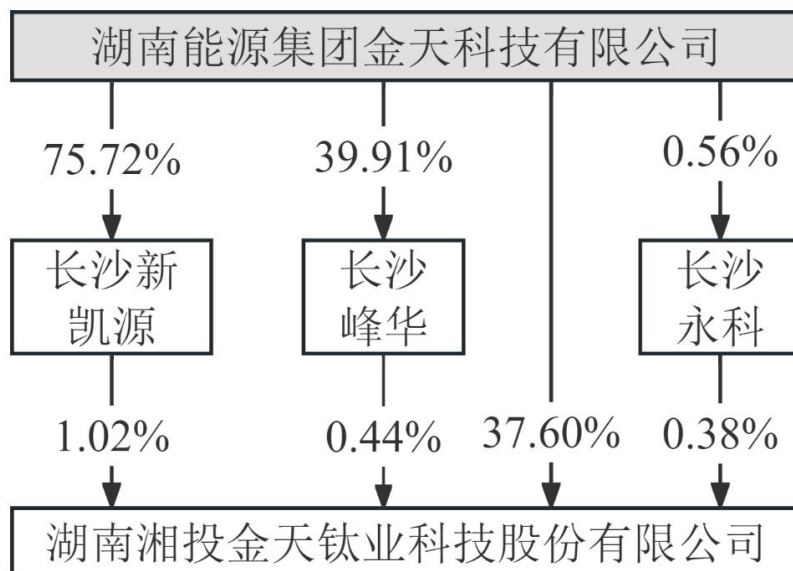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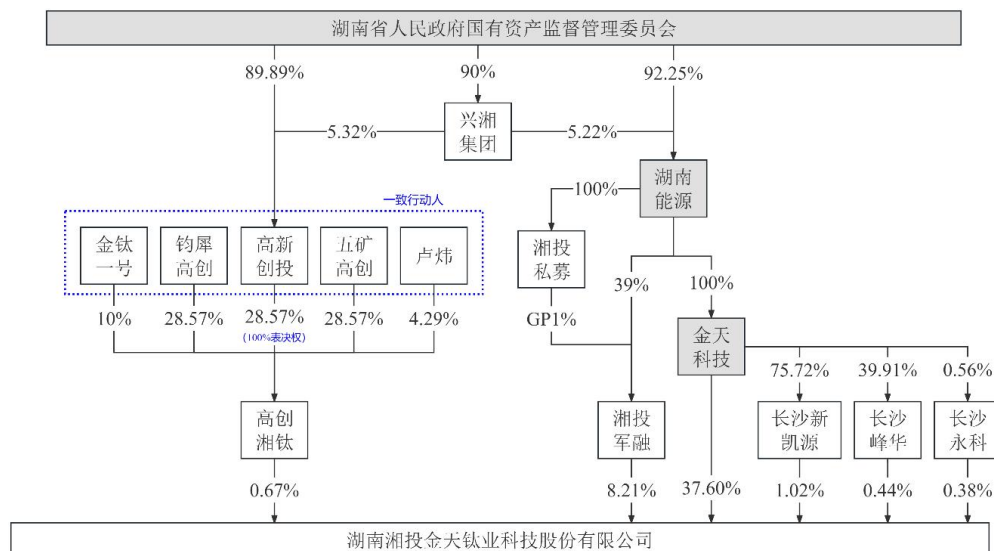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五、 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

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国家 XXXX 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曲克波	2018年12月24日	91110108MA01GC0U3L	5,100,000,000.00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项目投资；资产管理
情况说明	无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天钛业”）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公司利润表、公司现金流量表、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天钛业2025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金天钛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同时遵循了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金天钛业销售收入主要为销售高端钛及钛合金产品，如财务报表附注七、61所述，2025年度，金天钛业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为58,669.78万元。由于主营业务收入是金天钛业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和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金天钛业的主营业务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p>针对主营业务收入确认，我们实施了下列主要审计程序：</p> <p>（1）了解、评价和测试金天钛业销售和收款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了解收入确认政策，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p> <p>（3）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进行分析，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p> <p>（4）对主要客户函证交易额及往来余额；</p> <p>（5）从销售收入的会计记录选取样本，检查相关的销售合同、出库单、运输单、验收单、销售发票等，以核实已确认的销售收入是否真实；</p> <p>（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实施截止测试，</p>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评价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2、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七、5 所述，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金天钛业的应收账款原值为 94,988.09 万元，坏账准备为 6,121.81 万元；由于应收账款余额重大且坏账准备的评估涉及管理层判断，且如果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将会对公司财务报表形成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p>针对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我们实施了下列主要审计程序：</p> <p>（1）了解、评价和测试金天钛业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了解公司信用风险组合的划分方法以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结合同行业和公司历年回款情况评估其合理性；</p> <p>（3）结合销售模式、信用政策等，对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的变化情况进行分析，并对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差异情况进行比较分析；</p> <p>（4）结合应收账款信用期，分析主要客户应收账款规模的合理性，同时，对超出信用期的应收账款了解合理原因，以识别是否存在影响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评估结果的情形；</p> <p>（5）实施应收款项函证程序及期后回款等实质性测试。</p>

（四）其他信息

金天钛业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金天钛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金天钛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金天钛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金天钛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金天钛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金天钛业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_____

舒畅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杨旭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刘艳林

中国·武汉

2026年4月16日

二、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664,156,560.40	619,548,343.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36,572,340.96	154,641,070.35
应收账款	七、5	888,662,775.46	905,970,441.13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50,965,903.35	20,811,627.20
预付款项	七、8	2,100,122.00	2,053,037.80
其他应收款	七、9	824,321.16	1,968,615.0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七、10	484,741,827.93	356,737,936.4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6,969,685.8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06,853,140.01	300,213,114.75
流动资产合计		2,341,846,677.09	2,361,944,186.4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七、15	451,729,174.38	342,053,661.24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8,214,397.12	8,516,911.00
固定资产	七、21	424,634,670.99	482,994,872.20
在建工程	七、22	396,826,429.39	52,788,270.5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688,708.82	2,340,782.15
无形资产	七、26	41,133,600.75	42,675,620.4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30,247,154.21	26,859,485.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4,764,711.31	49,469,887.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59,238,846.97	1,007,699,490.54
资产总计		3,701,085,524.06	3,369,643,677.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274,952,643.55	210,575,998.05
应付账款	七、36	522,672,223.06	288,191,713.7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547,171.61	640,660.52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30,544,680.58	35,768,427.29
应交税费	七、40	7,495,321.55	15,516,796.65
其他应付款	七、41	4,927,732.32	7,245,814.1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687,611.20	2,919,442.02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748,052.31	83,285.87
流动负债合计		844,575,436.18	560,942,138.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296,000,000.00	29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647,389.42	954,304.1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95,925,063.10	67,833,148.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253,306.32	351,117.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2,825,758.84	367,138,569.63
负债合计		1,237,401,195.02	928,080,707.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62,500,000.00	462,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546,266,257.35	1,546,266,257.3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58	13,788,092.11	12,089,469.80
盈余公积	七、59	47,997,997.95	42,070,724.19
未分配利润	七、60	393,131,981.63	378,636,517.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63,684,329.04	2,441,562,969.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701,085,524.06	3,369,643,677.01

公司负责人：李新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童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井国

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七、61	614,083,654.47	808,410,799.01
减：营业成本	七、61	425,752,476.91	500,848,963.15
税金及附加	七、62	5,469,676.90	10,238,468.97
销售费用	七、63	23,284,619.70	20,005,381.51
管理费用	七、64	41,026,649.29	52,194,492.27
研发费用	七、65	54,456,072.09	52,768,620.60
财务费用	七、66	8,533,976.28	7,594,014.84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7,491,495.07	7,877,507.37
利息收入	七、66	3,107,118.36	2,715,050.88
加：其他收益	七、67	15,131,582.02	16,074,916.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1,326,880.11	11,493,371.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8,997,551.45	-13,067,588.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2,688,461.46	-11,128,739.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3,020.07	-6,838.5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345,652.59	168,125,978.69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055,286.75	2,183,452.3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214,864.94	297,652.5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186,074.40	170,011,778.46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913,336.78	18,297,182.5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272,737.62	151,714,595.9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272,737.62	151,714,595.9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9,272,737.62	151,714,595.9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0.1282	0.4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0.1282	0.4017

公司负责人：李新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童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井国

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9,994,835.56	708,431,090.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8,156,778.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46,077,403.88	51,519,070.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4,229,018.32	759,950,160.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6,949,323.58	475,904,228.1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5,831,041.37	93,559,949.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506,301.21	66,157,723.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59,042,072.77	50,518,084.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7,328,738.93	686,139,985.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900,279.39	73,810,175.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80,000,000.00	3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699,413.23	36,367,777.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00.00	31,95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6,703,913.23	376,399,730.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4,882,847.18	139,437,059.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0,000,000.00	64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4,882,847.18	779,437,059.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178,933.95	-403,037,328.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7,224,056.6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975,556.1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85,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500.00	657,199,612.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497,587.50	7,744,166.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16,700,336.00	3,372,955.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197,923.50	11,117,121.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12,423.50	646,082,490.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05.36	-328.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608,216.58	316,855,008.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9,548,343.82	302,693,334.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4,156,560.40	619,548,343.82

公司负责人：李新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童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井国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2,500,000.00				1,546,266,257.35			12,089,469.80	42,070,724.19	378,636,517.77	2,441,562,969.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2,500,000.00				1,546,266,257.35			12,089,469.80	42,070,724.19	378,636,517.77	2,441,562,969.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98,622.31	5,927,273.76	14,495,463.86	22,121,359.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272,737.62	59,272,737.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927,273.76	-44,777,273.76	-38,850,000.00	-38,8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927,273.76	-5,927,273.7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850,000.00	-38,850,000.00	-38,85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698,622.31			1,698,622.31
1. 本期提取								5,192,054.00			5,192,054.00
2. 本期使用								-3,493,431.69			-3,493,431.6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2,500,000.00				1,546,266,257.35			13,788,092.11	47,997,997.95	393,131,981.63	2,463,684,329.04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70,000,000.00				1,051,448,548.02			10,448,040.63	26,899,264.60	242,093,381.44	1,700,889,234.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0,000,000.00				1,051,448,548.02			10,448,040.63	26,899,264.60	242,093,381.44	1,700,889,234.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92,500,00				494,817,			1,641,42	15,171,4	136,543,	740,673,

少以“—”号填列)	0.00				709.33			9.17	59.59	136.33	734.4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1,714,595.92	151,714,595.9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2,500,000.00				494,817,709.33						587,317,709.3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2,500,000.00				494,817,709.33						587,317,709.3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5,171,459.59	-15,171,459.59	
1. 提取盈余公积									15,171,459.59	-15,171,459.5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641,429.17			1,641,429.17
1. 本期提取								5,155,672.17			5,155,672.17

2. 本期使用								-3,514,243.00			-3,514,243.0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2,500,000.00				1,546,266,257.35			12,089,469.80	42,070,724.19	378,636,517.77	2,441,562,969.11

公司负责人：李新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童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井国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成立于 2004 年 4 月 8 日，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进行工商变更，由湖南金天钛业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取得由常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700760717135F；法定代表人：李新罗；注册资本：46,250.00 万元；注册地址：湖南省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德山街道青山社区乾明路 97 号。

母公司：湖南能源集团金天科技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经营范围：钛及钛合金等稀有金属，各类金属复合材料及其设备的研发、生产、加工、销售；企业对外投资（上述生产经营涉及前置审批或许可证的凭资质证书生产、经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湘投金天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641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92,500,000.00 股，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462,500,000.00 元。2024 年 11 月 20 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简称“金天钛业”，证券代码“688750”。

本公司本财务报告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管理层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财务报告五、34“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财务报告五、40（1）“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1,000.00万元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笔投资金额≥1,000.00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预算金额超过10,000.00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5%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认定为重要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重要的债务重组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超过1,000.00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的折算方法和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

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

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8)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

①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③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④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 应收票据

a.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票据，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b.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以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c.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对于商业承兑汇票，本公司在收入确认时对应收账款进行初始确认，后又将该应收账款转为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的，按照账龄连续计算的原则划分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

2)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a.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b.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将其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

c.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本公司在收入确认时对应收账款进行初始确认时开始计算账龄，采用先进先出法确认账龄。

3) 应收款项融资

a.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融资，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b.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将承兑人为信用风险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划分为应收款项融资。

4) 其他应收款

a.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进行处理。

b.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单位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将其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

c.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本公司在其他应收款进行初始确认时开始计算账龄，采用先进先出法确认账龄。

⑤按照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

本公司认为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合同履行成本等。

(2) 存货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按一次摊销法摊销，计入相关成本费用。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单独列报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均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0、投资性房地产**(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27“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1、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3.00	2.43-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5	3.00	6.47-9.7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3.00	19.4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00	19.4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3.00	19.4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7“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7“长期资产减值”。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公司。

24、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25、油气资产**□适用 不适用**26、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①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②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

本公司所有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软件。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软件	10	直线法
专利权	10	直线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③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7“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①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材料费、职工薪酬、燃料动力、折旧、委外加工费、委外研究开发费、委外试验检测费、其他等。

②研发支出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③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1) 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 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2) 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 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 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 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 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 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 在进行减值测试时, 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 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 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 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 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①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②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a.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b.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c.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a.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b.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c.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d.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e.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f.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③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本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a. 内销：公司按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经客户验收/签收后确认收入。针对无需审价的产品，在符合上述收入确认条件时按合同价格确认收入。针对需要审价的产品，在符合上述收入确认条件时按照合同暂定价格确认收入，待价格审定后调整当期收入。

b. 出口：公司于产品报关并取得提单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公司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核算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6)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判断依据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不属于短期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承租人在判断是否是低价值资产租赁时，应基于租赁资产的全新状态下的价值进行评估，不应考虑资产已被使用的年限。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储备

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中对冶金的定义：冶金是指金属矿物的冶炼以及压延加工有关活动，包括：黑色金属、有色金属、黄金等的冶炼生产和加工处理活动，以及炭素、耐火材料等与主工艺流程配套的辅助工艺环节的生产。公司属于冶金行业，冶金行业计提安全生产费标准如下：

- (1) 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3%提取；
- (2) 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1.5%提取；
- (3) 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0.5% 提取；
- (4) 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至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0.2% 提取；
- (5) 营业收入超过 50 亿元至 100 亿元的部分，按照0.1% 提取；
- (6) 营业收入超过 100 亿元的部分，按照0.05% 提取。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

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提供应税劳务	5%、6%、9%、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2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8元/每平方米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公司提供的自来水、天然气适用9%税率，销售产品、提供加工服务、循环水、压缩空气、电等适用13%税率，提供的检测服务适用6%税率。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纳税人提供不动产经营租赁服务增值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6年第16号）相关规定，公司出租不动产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适用5%的增值税税率。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1月1日，本公司取得由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43000396，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本公司2024年度-2026年度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适用 不适用**七、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347.39	8,673.60
银行存款	664,148,213.01	619,539,670.22
其他货币资金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664,156,560.40	619,548,343.8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3、衍生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236,521.06	12,997,125.50
商业承兑汇票	12,161,017.00	153,941,353.61
小计	37,397,538.06	166,938,479.11
减：坏账准备	825,197.10	12,297,408.76
合计	36,572,340.96	154,641,070.3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76,920.00
商业承兑汇票	116,194,170.47	
合计	116,194,170.47	676,920.00

期末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金额为 116,194,170.47 元，系公司向银行办理的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根据相关协议，银行已放弃对公司的追索权，公司已将票据相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故终止确认。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397,538.06	100.00	825,197.10	2.21	36,572,340.96	166,938,479.11	100.00	12,297,408.76	7.37	154,641,070.35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5,236,521.06	67.48			25,236,521.06	12,997,125.50	7.79			12,997,125.50
商业承兑汇票	12,161,017.00	32.52	825,197.10	6.79	11,335,819.90	153,941,353.61	92.21	12,297,408.76	7.99	141,643,944.85
合计	37,397,538.06	100.00	825,197.10		36,572,340.96	166,938,479.11	/	12,297,408.76	/	154,641,070.3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5,584,351.40	167,530.54	3.00
1-2年(含2年)	6,576,665.60	657,666.56	10.00
2-3年(含3年)			20.00
3-4年(含4年)			30.00
4-5年(含5年)			50.00
5年以上			100.00
合计	12,161,017.00	825,197.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收入确认时对应收账款进行初始确认,后又将该应收账款转为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的,按照账龄连续计算的原则划分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 汇票	12,297,408.76	-11,472,211.66				825,197.10
合计	12,297,408.76	-11,472,211.66				825,197.1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14,412,097.86	777,589,317.19
1至2年	416,795,110.83	164,928,973.18
2至3年	14,958,675.99	4,090,909.50
3年以上		

3至4年	3,715,000.00	
4至5年		
5年以上		48,214.25
小计	949,880,884.68	946,657,414.12
减：坏账准备	61,218,109.22	40,686,972.99
合计	888,662,775.46	905,970,441.1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49,880,884.68	100.00	61,218,109.22	6.44	888,662,775.46	946,657,414.12	100.00	40,686,972.99	4.30	905,970,441.13
其中：										
账龄分析法	949,880,884.68	100.00	61,218,109.22	6.44	888,662,775.46	946,657,414.12	100.00	40,686,972.99	4.30	905,970,441.13
合计	949,880,884.68	/	61,218,109.22	/	888,662,775.46	946,657,414.12	/	40,686,972.99	/	905,970,441.1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分析法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514,412,097.86	15,432,362.94	3.00
1至2年	416,795,110.83	41,679,511.08	10.00
2至3年	14,958,675.99	2,991,735.20	20.00
3至4年	3,715,000.00	1,114,500.00	30.00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949,880,884.68	61,218,109.2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0,686,972.99	20,531,136.23				61,218,109.22
合计	40,686,972.99	20,531,136.23				61,218,109.2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827,356,539.22	4,821,789.86	832,178,329.08	86.95	55,043,276.50
合计	827,356,539.22	4,821,789.86	832,178,329.08	86.95	55,043,276.50

其他说明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合计数的汇总金额为832,178,329.10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86.9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55,043,276.50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销售合同-质保金	7,185,243.11	215,557.29	6,969,685.82			
合计	7,185,243.11	215,557.29	6,969,685.82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85,243.11	100.00	215,557.29	3.00	6,969,685.82					
其中：										
账龄分析法	7,185,243.11	100.00	215,557.29	3.00	6,969,685.82					
合计	7,185,243.11	/	215,557.29	/	6,969,685.82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分析法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7,185,243.11	215,557.29	3.00
1至2年			10.00
合计	7,185,243.11	215,557.2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合同资产坏账准备		215,557.29				215,557.29	
合计		215,557.29				215,557.29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 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0,965,903.35	20,811,627.20

合计	50,965,903.35	20,811,627.20
----	---------------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100,122.00	100.00	2,053,037.80	100.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2,100,122.00	100.00	2,053,037.80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常德市德山区供电分公司	1,394,489.29	66.40
西北工业大学	406,000.00	19.33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中心支公司	200,723.49	9.56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长沙代办处	59,850.00	2.85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常德石油分公司	16,291.81	0.78
合计	2,077,354.59	98.9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24,321.16	1,968,615.01

合计	824,321.16	1,968,615.01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31,784.70	1,919,257.54
1至2年	6,500.00	11,398.93
2至3年	11,050.00	48,345.20
3年以上		
3至4年	4,000.00	80,000.00
4至5年		4,000.00
5年以上	74,860.00	70,860.00
小计	928,194.70	2,133,861.67
减：坏账准备	103,873.54	165,246.66
合计	824,321.16	1,968,615.01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39,150.00	832,970.00
代扣代缴社保及公积金	709,090.79	681,503.61
其他	79,953.91	619,388.06
小计	928,194.70	2,133,861.67
减：坏账准备	103,873.54	165,246.66
合计	824,321.16	1,968,615.01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94,386.66		70,860.00	165,246.66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5,373.12		4,000.00	-61,373.1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9,013.54		74,860.00	103,873.5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165,246.66	-61,373.12				103,873.54
合计	165,246.66	-61,373.12				103,873.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代扣代缴社保及 公积金	709,090.79	76.39	代扣代缴社 保及公积金	1年以内	21,272.72
中航技国际经贸 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	5.39	押金及保证 金	1年以内	1,500.00
中国建筑第五工 程局有限公司常 德分公司	32,018.55	3.45	其他	1年以内	960.56
上海机电设备招 标有限公司	30,000.00	3.23	押金及保证 金	1年以内	900.00
长沙海联投资咨 询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	3.23	其他	5年以上	30,000.00
合计	851,109.34	91.69	/	/	54,633.28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516,142.73	2,280,244.90	33,235,897.83	29,873,963.94	178,371.27	29,695,592.67
在产品	205,265,330.18	15,435,626.66	189,829,703.52	193,878,415.61	16,551,883.05	177,326,532.56
库存商品	191,008,906.23	5,070,210.74	185,938,695.49	128,312,211.09	6,337,423.39	121,974,787.7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 资产						
合同履约成 本	209,974.82		209,974.82	56,438.99		56,438.99
委托加工物 资	33,979,949.68	3,212,540.27	30,767,409.41	8,462,200.52		8,462,200.52
发出商品	48,074,798.38	3,314,651.52	44,760,146.86	19,318,161.49	95,777.52	19,222,383.97

合计	514,055,102.02	29,313,274.09	484,741,827.93	379,901,391.64	23,163,455.23	356,737,936.41
----	----------------	---------------	----------------	----------------	---------------	----------------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78,371.27	2,486,233.87		384,360.24		2,280,244.90
在产品	16,551,883.05	2,631,599.10		3,747,855.49		15,435,626.66
库存商品	6,337,423.39	756,980.33		2,024,192.98		5,070,210.7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委托加工物资		3,212,540.27				3,212,540.27
发出商品	95,777.52	3,385,550.60		166,676.60		3,314,651.52
合计	23,163,455.23	12,472,904.17		6,323,085.31		29,313,274.09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大额存单	200,115,068.49	300,213,114.75
待认证进项税额	6,738,071.52	
合计	206,853,140.01	300,213,114.75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大额存单	342,053,661.24	9,675,513.14			451,729,174.38	440,000,000.00	11,729,174.38		
小计	342,053,661.24	9,675,513.14			451,729,174.38	440,000,000.00	11,729,174.38		
减：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342,053,661.24	9,675,513.14			451,729,174.38	440,000,000.00	11,729,174.38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湖南银行常德市分行	50,000,000.00	2.20%	2.20%	2028-4-28						

兴业银行长沙芙蓉支行	50,000,000.00	2.15%	2.15%	2028-4-28						
浦发银行长沙东塘支行	30,000,000.00	2.40%	2.40%	2027-9-29		30,000,000.00	2.40%	2.40%	2027-9-29	
湖南银行常德市分行	100,000,000.00	2.45%	2.45%	2027-10-11		100,000,000.00	2.45%	2.45%	2027-10-11	
兴业银行长沙芙蓉支行	210,000,000.00	2.40%	2.40%	2027-9-27		210,000,000.00	2.40%	2.40%	2027-9-27	
合计	440,000,000.00	/	/	/		340,000,000.00	/	/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474,801.30			12,474,801.30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2,474,801.30			12,474,801.3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957,890.30			3,957,890.30
2.本期增加金额	302,513.88			302,513.88
(1) 计提或摊销	302,513.88			302,513.8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260,404.18			4,260,404.1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214,397.12			8,214,397.12
2.期初账面价值	8,516,911.00			8,516,911.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24,634,670.99	482,994,872.2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24,634,670.99	482,994,872.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37,874,499.16	835,868,698.93	1,969,935.56	8,041,246.85	5,623,885.22	1,189,378,265.72
2.本期增加金额	682,602.33	1,925,841.64	99,067.29	1,423,049.31	173,504.69	4,304,065.26
(1) 购置		1,049,845.15	99,067.29	31,601.77	3,750.00	1,184,264.21
(2) 在建工程转入	682,602.33	875,996.49		1,391,447.54	169,754.69	3,119,801.05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39,481.68		270,762.82	1,093,858.91	139,820.50	1,743,923.91

(1) 处置或报废			270,762.82	1,093,858.91	139,820.50	1,504,442.23
(2) 其他转出						
(3) 其他	239,481.68					239,481.68
4.期末余额	338,317,619.81	837,794,540.57	1,798,240.03	8,370,437.25	5,657,569.41	1,191,938,407.0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57,584,674.60	538,034,928.24	1,474,196.51	5,687,806.40	3,601,787.77	706,383,393.52
2.本期增加金额	12,217,354.31	48,332,678.01	129,866.35	855,741.40	844,011.47	62,379,651.54
(1) 计提	12,217,354.31	48,332,678.01	129,866.35	855,741.40	844,011.47	62,379,651.54
3.本期减少金额			262,639.94	1,061,043.16	135,625.88	1,459,308.98
(1) 处置或报废			262,639.94	1,061,043.16	135,625.88	1,459,308.98
4.期末余额	169,802,028.91	586,367,606.25	1,341,422.92	5,482,504.64	4,310,173.36	767,303,736.0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8,515,590.90	251,426,934.32	456,817.11	2,887,932.61	1,347,396.05	424,634,670.99
2.期初账面价值	180,289,824.56	297,833,770.69	495,739.05	2,353,440.45	2,022,097.45	482,994,872.2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原料成品及综合仓库	9,485,610.94	正在办理中
合计	9,485,610.94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96,826,429.39	52,788,270.50
工程物资		
合计	396,826,429.39	52,788,270.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筑工程类	175,317,614.10		175,317,614.10	44,499,917.08		44,499,917.08
生产设备类	222,584,057.61	1,075,242.32	221,508,815.29	9,363,595.74	1,075,242.32	8,288,353.42
合计	397,901,671.71	1,075,242.32	396,826,429.39	53,863,512.82	1,075,242.32	52,788,270.5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信息化二期项目	2,570,000.00	588,481.35	225,067.05	813,548.40		0.00	85.32	完工转固				自有资金
高端装备用先进钛合金产业化项目(一期)	744,596,800.00	44,410,294.44	333,145,128.91	0.00	0.00	377,555,423.35	50.71	在建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真空自耗炉-5号炉更新改造项目	11,514,000.00	6,049,391.69	7,845,044.20	0.00	0.00	13,894,435.89	68.73	调试				自有资金
合计	758,680,800.00	51,048,167.48	341,215,240.16	813,548.40		391,449,859.24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真空自耗炉-5号炉更新改造项目	1,075,242.32			1,075,242.32	坍塌渗水事故导致真空自耗炉-5号炉资产发生减值
合计	1,075,242.32			1,075,242.32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506,769.72	4,506,769.72
2.本期增加金额	1,142,466.24	1,142,466.24
(1) 租入	1,142,466.24	1,142,466.24
3.本期减少金额	3,237,702.12	3,237,702.12
(1) 处置	3,237,702.12	3,237,702.12
4.期末余额	2,411,533.84	2,411,533.8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165,987.57	2,165,987.57
2.本期增加金额	885,990.92	885,990.92
(1) 计提	885,990.92	885,990.92
3.本期减少金额	2,329,153.47	2,329,153.47
(1) 处置	2,329,153.47	2,329,153.47
4.期末余额	722,825.02	722,825.0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88,708.82	1,688,708.82
2.期初账面价值		2,340,782.15	2,340,782.1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3,291,225.16	788,842.23		1,665,022.34	65,745,089.7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7,864.07	37,864.07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3) 其他				37,864.07	37,864.07
4.期末余额	63,291,225.16	788,842.23		1,627,158.27	65,707,225.6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2,506,909.38	118,326.42		444,233.51	23,069,469.31
2.本期增加金额	1,273,053.48	78,884.28		152,217.84	1,504,155.60
(1) 摊销	1,273,053.48	78,884.28		152,217.84	1,504,155.60
3.本期减少金额					

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3,779,962.86	197,210.70		596,451.35	24,573,624.9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9,511,262.30	591,631.53		1,030,706.92	41,133,600.75
2.期初账面价值	40,784,315.78	670,515.81		1,220,788.83	42,675,620.4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2,751,253.56	13,912,688.04	77,388,325.96	11,608,248.89
递延收益	95,925,063.10	14,388,759.47	67,833,148.19	10,174,972.23
固定资产税会折旧差异	11,636,377.41	1,745,456.61	31,968,014.41	4,795,202.16
租赁负债税会差异	1,335,000.62	200,250.09	1,873,746.14	281,061.92
合计	201,647,694.69	30,247,154.21	179,063,234.70	26,859,485.2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	1,688,708.82	253,306.32	2,340,782.15	351,117.32
合计	1,688,708.82	253,306.32	2,340,782.15	351,117.3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适用 不适用**(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适用 不适用**(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长期资产 购置款	4,764,711.31		4,764,711.31	49,469,887.83		49,469,887.83
减：一年内到期 部分						
合计	4,764,711.31		4,764,711.31	49,469,887.83		49,469,887.83

其他说明：

无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3、 交易性金融负债**□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4、 衍生金融负债**□适用 不适用**35、 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2,987,026.50	29,667,080.00
银行承兑汇票	221,965,617.05	180,908,918.05
合计	274,952,643.55	210,575,998.0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及服务款	353,753,260.74	225,030,859.04
长期资产购置款	151,354,155.32	33,092,310.37
其他	17,564,807.00	30,068,544.35
合计	522,672,223.06	288,191,713.76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446,992,855.24	216,715,192.02
1至2年	36,645,998.65	48,554,050.39
2至3年	27,626,683.45	20,716,905.30
3年以上	11,406,685.72	2,205,566.05
合计	522,672,223.06	288,191,713.76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47,171.61	640,660.52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		
合计	547,171.61	640,660.5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35,768,427.29	87,709,391.97	92,933,138.68	30,544,680.5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707,799.10	5,707,799.1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5,768,427.29	93,417,191.07	98,640,937.78	30,544,680.5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646,733.80	72,131,782.78	77,350,796.97	27,427,719.61
二、职工福利费		4,104,940.93	4,104,940.93	
三、社会保险费		3,716,634.86	3,716,634.8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985,018.32	2,985,018.32	
工伤保险费		731,616.54	731,616.54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4,871,421.00	4,871,42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21,693.49	2,524,612.40	2,529,344.92	3,116,960.9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360,000.00	360,000.00	
合计	35,768,427.29	87,709,391.97	92,933,138.68	30,544,680.5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468,477.24	5,468,477.24	
2、失业保险费		239,321.86	239,321.8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707,799.10	5,707,799.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756,132.63	4,637,687.77
企业所得税	4,146,125.07	9,473,162.96
个人所得税	496,193.36	601,258.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6.82	324,638.14
房产税	1,861.75	432.00

土地使用税	110.93	
印花税	91,510.11	245,836.85
教育费附加	110.07	139,130.64
地方教育费附加	73.38	92,753.76
其他	2,947.43	1,895.78
合计	7,495,321.55	15,516,796.65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927,732.32	7,245,814.11
合计	4,927,732.32	7,245,814.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费用性支出	4,152,395.62	5,346,824.11
往来款及其他	775,336.70	1,898,990.00
合计	4,927,732.32	7,245,814.11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87,611.20	919,442.02
合计	2,687,611.20	2,919,442.02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71,132.31	83,285.87
已背书不能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676,920.00	
合计	748,052.31	83,285.8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98,000,000.00	300,000,000.00
信用借款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96,000,000.00	298,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担保人
国家开发银行湖南省分行	298,000,000.00	湖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	298,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380,359.70	1,959,721.72
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45,359.08	-85,975.58
小计	1,335,000.62	1,873,746.14
减：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7,611.20	919,442.02
合计	647,389.42	954,304.12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7,833,148.19	35,965,717.71	7,873,802.80	95,925,063.10	政府拨入

合计	67,833,148.19	35,965,717.71	7,873,802.80	95,925,063.10	/
----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62,500,000.00						462,5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46,266,257.35			1,546,266,257.35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546,266,257.35			1,546,266,257.3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2,089,469.80	5,192,054.00	3,493,431.69	13,788,092.11
合计	12,089,469.80	5,192,054.00	3,493,431.69	13,788,092.1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公司本期计提安全生产费5,192,054.00元，实际使用3,493,431.69元。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2,070,724.19	5,927,273.76		47,997,997.9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2,070,724.19	5,927,273.76		47,997,997.9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78,636,517.77	242,093,381.4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78,636,517.77	242,093,381.4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272,737.62	151,714,595.9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927,273.76	15,171,459.5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8,85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3,131,981.63	378,636,517.7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86,697,750.32	398,948,519.36	782,079,378.03	478,255,446.69
其他业务	27,385,904.15	26,803,957.55	26,331,420.98	22,593,516.46
合计	614,083,654.47	425,752,476.91	808,410,799.01	500,848,963.1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钛及钛合金产品	586,697,750.32	398,948,519.36
其他	27,385,904.15	26,803,957.55
按经营地分类		
境内	614,083,654.47	425,752,476.91
境外		
合计	614,083,654.47	425,752,476.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产品销售	某一时点	客户验收开具发票后	交付产品给客户	是	无	保证类质保 修理/更换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2,271,073.46	2,629,271.59
土地使用税	2,396,150.12	2,396,150.12
印花税	426,819.99	386,855.38
车船使用税	4,260.62	3,006.00
教育费附加	90,508.05	1,204,977.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1,185.38	2,811,615.04
地方教育费附加	60,338.69	803,318.61
其他	9,340.59	3,274.34
合计	5,469,676.90	10,238,468.97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940,228.13	13,845,689.14
业务招待费	1,119,471.77	1,433,195.14
差旅费	2,989,329.27	2,737,378.30
办公费	1,022,259.92	1,023,660.07
材料费	609,628.91	882,157.68
其他	2,603,701.70	83,301.18
合计	23,284,619.70	20,005,381.51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225,377.89	24,619,499.77
业务招待费	1,387,260.32	1,355,346.10
差旅费	1,221,069.63	1,206,674.94
办公费	2,874,828.91	3,462,012.29
修理费	184,777.15	533,795.28
咨询费	1,972,182.99	5,624,417.09

折旧、摊销	7,632,620.33	7,721,703.29
安全生产费	5,192,054.00	5,155,672.17
其他	1,336,478.07	2,515,371.34
合计	41,026,649.29	52,194,492.27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249,882.04	17,355,331.50
材料费	12,721,694.01	8,331,400.23
燃料动力	1,089,327.03	442,092.56
折旧	1,506,128.96	1,054,707.34
委外加工费	9,170,130.01	8,692,065.78
委外研究开发费	5,284,163.79	5,594,889.19
委外检验检测费	3,816,443.27	6,439,944.78
其他	5,618,302.98	4,858,189.22
合计	54,456,072.09	52,768,620.60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491,495.07	7,877,507.37
减：利息收入	3,107,118.36	2,715,050.88
利息净支出	4,384,376.71	5,162,456.49
汇兑损失	23,603.17	3,469.44
减：汇兑收益		
汇兑净损失	23,603.17	3,469.44
银行手续费	288,871.14	135,600.23
其他	3,274,861.11	1,726,450.94
担保费	562,264.15	566,037.74
合计	8,533,976.28	7,594,014.84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3,029,588.50	13,289,825.47
增值税加计抵减	1,987,953.84	2,728,649.65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	66,039.68	54,191.33

企业招募退役士兵增值税优惠	48,000.00	2,250.00
合计	15,131,582.02	16,074,916.45

其他说明：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的具体情况，请参阅财务报告十一“政府补助”之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大额存单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6,276,880.11	11,493,371.9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4,950,000.00	
合计	11,326,880.11	11,493,371.92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1,472,211.66	-797,372.6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0,531,136.23	-12,221,859.7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1,373.12	-48,356.4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8,997,551.45	-13,067,588.89
----	---------------	----------------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15,557.29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2,472,904.17	-11,128,739.90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2,688,461.46	-11,128,739.90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41,150.95	
租赁资产处置损益	54,171.02	-6,838.56
合计	13,020.07	-6,838.56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009.0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009.0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2,000,000.00	
其他	3,673.17	28,763.25	3,673.17
赔偿收入	6,800.00	146,680.00	6,800.00
无须支付的应付款项	2,044,813.58		2,044,813.58
合计	2,055,286.75	2,183,452.34	2,055,286.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97,652.5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97,652.5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	114,864.94		114,864.94
合计	214,864.94	297,652.57	214,864.94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398,816.79	22,611,146.00
递延所得税费用	-3,485,480.01	-4,313,963.46
合计	2,913,336.78	18,297,182.5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2,186,074.4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327,911.1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99,404.6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04,014.5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7,317,993.57
所得税费用	2,913,336.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1,011,503.41	48,543,596.97
利息收入	3,107,118.36	2,715,050.88
其他	1,958,782.11	260,422.55
合计	46,077,403.88	51,519,070.4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及往来款项	57,763,636.40	50,282,484.14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278,436.37	235,600.23
合计	59,042,072.77	50,518,084.3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置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4,882,847.18	139,437,059.78
购买大额存单	380,000,000.00	640,000,000.00
合计	504,882,847.18	779,437,059.78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押金	85,500.00	
合计	85,5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担保费	596,000.00	566,037.74
租赁款	810,336.00	984,266.54
中介机构服务费	15,294,000.00	1,822,650.93
合计	16,700,336.00	3,372,955.2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9,272,737.62	151,714,595.9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688,461.46	11,128,739.90
信用减值损失	8,997,551.45	13,067,588.8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2,682,165.42	68,764,667.86
使用权资产摊销	885,990.92	882,450.14
无形资产摊销	1,504,155.60	1,506,822.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020.07	6,838.5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9,643.4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308,532.21	8,443,873.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326,880.11	-11,493,371.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87,669.01	-4,388,983.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7,811.00	75,020.4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0,476,795.69	25,773,560.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252,940.63	-201,284,728.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6,609,919.96	9,423,457.5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900,279.39	73,810,175.0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64,156,560.40	619,548,343.8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19,548,343.82	302,693,334.9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608,216.58	316,855,008.9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64,156,560.40	619,548,343.82
其中：库存现金	8,347.39	8,673.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64,148,213.01	619,539,670.2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4,156,560.40	619,548,343.8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8,310.84
其中：美元	20.00	7.0288	140.58
欧元	100.00	8.2355	823.55
日元	164,000.00	0.0448	7,346.71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810,336.00(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租赁收入	896,131.20	
合计	896,131.2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249,882.04	17,355,331.50
材料费	12,721,694.01	8,331,400.23
燃料动力	1,089,327.03	442,092.56
折旧	1,506,128.96	1,054,707.34
委外加工费	9,170,130.01	8,692,065.78
委外研究开发费	5,284,163.79	5,594,889.19
委外检验检测费	3,816,443.27	6,439,944.78
其他	5,618,302.98	4,858,189.22
合计	54,456,072.09	52,768,620.6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4,456,072.09	52,768,620.60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基础信息

2025年12月31日，与本公司相关联、但未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为公司出资参与设立的产业并购基金，产业并购基金主要从事高端装备制造、智能制造相关行业的投资业务。

(2) 最大损失敞口的确定方法

最大损失敞口为产业并购基金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

(3) 发起设立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湖南先进材料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主要围绕钛产业链及高端材料方向投资业务，项目阶段以早中期及成熟期合理配置。该产业并购基金整体规模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拟出资金额占基金总认缴出资额的 10.00%。

根据合伙协议约定，合伙企业的相关活动主要由投资决策委员会决策，7 位组成委员中的 1 名由公司提名委派。投资决策委员会采取票决制，基金投资、项目退出等决策事项 7 票中 4 票同意视为表决通过，存在利益冲突的委员应回避表决并不计入表决基数。另外，根据产业基金约定的风险报酬分配机制，基金管理人作为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享有超额收益 20%及超额亏损并承担无限责任，公司及其他有限合伙人所承担的风险与报酬一致，无优先级及劣后级之分。综上，公司没有能力运用对产业基金的权力来影响其回报的金额，不形成控制，故公司不将产业基金纳入合并范围。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XXXX 产业发展补助资金	4,531,636.43			126,759.08		4,404,877.35	与资产相关
原材料及成品综合仓库建设项目	317,974.76			8,894.40		309,080.36	与资产相关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博士后引进项目 2 年资助金	320,000.00			3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性能钛及钛合金加工材项目建设扶持资金	11,729,783.10			6,959,906.77		4,769,876.33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1,411,514.92			173,540.07		1,237,974.85	与资产相关
湖南省第五批制造强省	2,700,000.00			200,000.00		2,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专项资金							
规模工业企业技改扩规补助资金	1,002,238.98			84,702.48		917,536.50	与资产相关
2023 年 XXXX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4 年 XXXX 发展专项资金	42,820,000.00	33,380,000.00				76,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端装备用 XXXX 设计与应用验证专项资金		1,270,000.00				1,27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5 年第三批湖南先进制造业高地建设专项资金		800,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端装备 XXXX 技术装备与集成应用平台专项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博士后补助经费		4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融合 XXXX 计算方法与软件专项资金		15,717.71				15,717.7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7,833,148.19	35,965,717.71		7,873,802.80		95,925,063.10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与资产相关	7,553,802.80	9,115,363.28
其中：其他收益	7,553,802.80	9,115,363.28
2、与收益相关	5,475,785.70	6,174,462.19
其中：其他收益	5,475,785.70	4,174,462.19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0
合计	13,029,588.50	15,289,825.47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报告期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其他流动资产、其他债权投资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1、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664,156,560.40			664,156,560.40
应收票据	36,572,340.96			36,572,340.96
应收账款	888,662,775.46			888,662,775.46
应收款项融资			50,965,903.35	50,965,903.35
其他应收款	824,321.16			824,321.16
其他流动资产	206,853,140.01			206,853,140.01
其他债权投资			451,729,174.38	451,729,174.38
合计	1,797,069,137.99	-	502,695,077.73	2,299,764,215.72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应付票据		274,952,643.55	274,952,643.55
应付账款		522,672,223.06	522,672,223.06
其他应付款		4,927,732.32	4,927,732.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87,611.20	2,687,611.20
长期借款		296,000,000.00	296,000,000.00
租赁负债		647,389.42	647,389.42
合计		1,101,887,599.55	1,101,887,599.55

2、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①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 100%。
- ② 定性标准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②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③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④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⑥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①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公司的违约概率以应收款项历史迁移率模型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②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③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4)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阅本财务报告五、13“应收账款”和15“其他应收款”以及17“合同资产”。本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在国内信用较高的银行。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金融资产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以及应收票据下游客户基本为大型国有企业、上市公司。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跟踪收款制度，以确保应收账款不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同时，公司制订了较为谨慎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已在财务报表中合理的计提了减值准备。

综上，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应收账款不存在由于客户违约带来的重大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为往来款。本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对上述款项的收付进行严格的规定。上述内控制度，为防范其他应收款不发生坏账风险提供了合理保证，本公司根据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已在财务报表中谨慎的计提了相应坏账准备，另根据报告期内押金回收等历史信息，不存在大额坏账情况。综上，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其他应收款不存在违约带来的重大信用风险。

3、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在履行结算义务时发生的资金短缺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 目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274,952,643.55				274,952,643.55
应付账款	522,672,223.06				522,672,223.06
其他应付款	4,927,732.32				4,927,732.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含利息）	2,687,611.20				2,687,611.20
长期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292,000,000.00	296,000,000.00

项 目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租赁负债(含利息)		460,959.27	186,430.15		647,389.42

4、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报告期内有长期借款，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有关。

(2) 汇率风险

本公司在境外无生产经营，出口销售量较小，大额的进口设备采购公司提前进行了锁汇，公司报告期内不存较大的汇率的风险。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451,729,174.38	451,729,174.38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50,965,903.35	50,965,903.35
1.应收票据			50,965,903.35	50,965,903.3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02,695,077.73	502,695,077.73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公司在计量日能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其管理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背书转让或贴现，故公司将持有双重目的的银行承兑汇票根据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2) 其他债权投资为固定利率的大额存单，其管理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可提前转让，故公司将持有双重目的的大额存单以本金加预期收益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4、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湖南能源集团金天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	股权投资及管理	274,100 万元	37.60	37.6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5、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6、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湖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湖南能源集团”）	间接控股股东
湖南湘投金天钛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金天科技
湖南湘投轻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湖南能源集团的子公司
遵义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金天科技的联营企业
湖南中南智能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湖南能源集团的子公司
常德市惠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原监事冯丹配偶控制的公司
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湖南能源集团控制的企业
湖南湘投金天先进材料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金天科技
李新罗	董事长

樊凯	董事、总经理
朱子昂	董事
任彬彬	董事
李强	董事
王善平	独立董事
何正才	独立董事
章林	独立董事
朱丽萍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李超	职工董事、副总经理
朱雪峰	副总经理
张科伟	副总经理
童琳	财务总监

其他说明

注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的相关规定，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构成关联方。因此，公司控股股东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为公司的关联方。

注 2：除上述关联方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以及上述人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组织，也均构成公司的关联方。

注 3：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同时设置职工代表董事。2025 年 8 月 13 日，经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设置自然取消，公司监事职务自然免除，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

8、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遵义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海绵钛	39,931,024.77	40,000,000.00	否	20,111,061.95
湖南湘投金天钛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加工劳务	16,224,374.54	30,000,000.00	否	
常德市惠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修理服务				4,587.38
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服务				439,682.0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湖南湘投金天钛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942,796.12	22,129,576.09
湖南湘投金天钛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无偿提供样品	31,305.60	
湖南湘投轻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加工服务		7,079.65
湖南湘投轻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偿提供样品	1,810.67	
湖南湘投金天先进材料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加工服务	63,504.4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湖南湘投金天钛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车间及宿舍	891,131.20	896,131.2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9,800.00	2021-8-27	2030-8-26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担保担保费

关联方	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湖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担保费	562,264.15	566,037.74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34.55	488.19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①代收代付能源费

关联方	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湖南湘投金天钛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代收代付能源费	117,590.07	126,767.30

注：湖南湘投金天钛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租赁本公司的厂房及部分宿舍，日常经营所需的能源费由公司代收代付，按收支净额列报。

②参与设立产业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5年12月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以及公司于2025年12月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25年12月22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参与设立产业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出资5,000万元与湖南湘投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德德润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陕西茂松科创有限公司、湖南财鑫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湖南能源集团金天科技有限公司及湖南能源集团湘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新一代材料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共同设立产业并购基金。投资方向主要围绕钛产业链及高端材料方向进行，项目阶段以早中期及成熟期合理配置。湖南能源集团金天科技有限公司为

公司控股股东，是公司关联方。湖南能源集团湘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湖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是公司关联方。湖南湘投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湖南能源集团和湘投基金共同出资设立，由湘投基金担任基金管理人，是公司关联方，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按照关联交易履行相关程序。截至2026年2月10日，湖南先进材料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完成工商登记，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对基金的备案，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并完成了第一期资金的缴款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关于参与设立产业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9、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湖南湘投金天钛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3,557,690.28	106,730.71	13,245,052.50	397,351.58
应收账款合计		3,557,690.28	106,730.71	13,245,052.50	397,351.58
应收票据：					
	湖南湘投金天钛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16,911,360.00		12,626,800.00	39,804.00
应收票据合计		16,911,360.00		12,626,800.00	39,804.00
应收款项融资：					
	湖南湘投金天钛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4,909,046.88		43,908.50	
应收款项融资合计		4,909,046.88		43,908.5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遵义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24,393,928.94	5,391,250.00
	常德市惠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
	湖南中南智能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114,000.00	541,300.00
	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1,071.70	233,791.70
	湖南湘投金天钛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13,999,625.67	
应付账款合计		38,608,626.31	6,167,841.70
应付票据：			
	遵义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9,290,000.00	20,942,000.00
应付票据合计		9,290,000.00	20,942,000.00
其他应付款：			
	李新罗	10,000.00	10,000.00
	樊凯	10,000.00	10,000.00

	朱丽萍	10,000.00	10,000.00
	李超	10,000.00	10,000.00
	朱雪峰	10,000.00	10,000.00
	张科伟	10,000.00	
	童琳	10,000.00	10,000.00
其他应付款合计		70,000.00	60,00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0、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1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1、 各项权益工具****(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对外投资承诺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以及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参与设立产业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出资 5,000 万元与与湖南湘投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德德润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陕西茂松科创有限公司、湖南财鑫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湖南能源集团金天科技有限公司及湖南能源集团湘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新一代材料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共同设立产业并购基金。投资方向主要围绕钛产业链及高端材料方向进行，项目阶段以早中期及成熟期合理配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支付 5,000 万元投资款。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0,637,5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0,637,500.00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3 元（含税）。公司总股本为 462,500,000 股，以此计算共计拟派发 10,637,500.0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不同经济特征的多个经营分部，也没有依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确定经营分部，因此，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的报告分部信息。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020.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475,785.7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928,596.4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4,950,000.00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		

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40,421.8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8,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53,373.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0,502,450.4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计入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	7,553,802.80	按确定的标准享有，能够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增值税加计抵减	1,987,953.84	按确定的标准享有，能够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大额存单利息	6,348,283.64	根据 2020 年证监会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 1 号》文件规定，募集资金在使用之前产生的定期存款利息不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的规定执行。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额。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2	0.1282	0.12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9	0.1054	0.105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李新罗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16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